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二〇一九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0926)

二〇一九年八月

重要提示

-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 三、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但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审阅，并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审阅报告。
- 四、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陈震山，行长、财务负责人宋剑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建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七、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八、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九、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五节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中“十六、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3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6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本期末	指	2019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州银行
公司的英文名称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HZBAN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震山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国民	王志森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电话	0571-85064656	0571-87253058
传真	0571-85151339	0571-85151339
电子信箱	xuguomin@hzbank.com.cn	wangzhisen@hzbank.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3
公司网址	http://www.hzbank.com.cn
电子信箱	ir@hzbank.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州银行	600926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银优1	360027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章、童咏静

七、公司获奖情况

类别	评奖机构	奖项名称
银行排名	英国《银行家》杂志	“2019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一级资本排名第 170 位，较上年提升 10 位
综合金融服务	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	综合评定以及三个单项评定：A 等行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联合中国银行业协会	2019 金融服务民营及中小企业优秀案例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核心交易商、优秀货币市场交易商、优秀债券市场交易商、交易机制创新奖、最佳综合会员、最佳外币拆借会员、最佳撮合会员
	上海票据交易所	优秀银行类交易商、优秀贴现机构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经济生活频道、浙江省工商联各直属商协会及杭州财富管理联合会	第二届浙江金融风云榜 民营经济金融服务大奖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2018 年度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优秀投资机构奖
	中国银联	2018 年度移动支付突出贡献奖
	《证券时报》社	2019 年度银行品牌建设天玑奖
	第五届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年会	2018 年度优秀交易奖、年度新锐奖
	中国（杭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出口押汇金引擎产品获十大“优选服务”项目
	中国网络金融联盟	2018 年最佳公司电子银行奖
	《银行家》杂志社、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中央财经大学互联网	十佳智能网点创新奖
	决策者金融研究院和决策者集团	中小银行金融科技创新引领奖
企业社会责任	《计算机世界》报社	区块链与产业互联网融合应用示范案例奖
	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促进会	2018 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标杆企业（消费者权益）、2018 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优秀报告
	浙江省工商联	民企金融服务协作单位
	共青团中央	科技支行获评“全国青年文明号”
	浙江省银协	2018 年度支持协会工作“突出贡献单位”奖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10,459,634	8,318,998	25.73
营业利润	4,115,686	3,297,249	24.82
利润总额	4,124,032	3,299,729	2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2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2,923	3,017,033	2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7,373	6,724,783	-222.05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总资产	946,723,551	921,056,104	2.79
贷款总额	387,471,649	350,477,682	10.56
贷款损失准备	15,045,909	13,017,564	15.58
总负债	886,986,027	863,891,521	2.67
存款总额	567,055,090	532,782,689	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737,524	57,164,583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资产	49,758,315	47,185,374	5.45
普通股总股本（千股）	5,130,200	5,130,2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股）	9.70	9.20	5.45

注：1、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下同。

2、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套期会计方面扩大了符合条件的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范围，以定性的套期有效性测试要求取代定量要求；引入套期关系“再平衡”机制；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不重述2018年比较期数据，就新旧准则转换影响调整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3、公司从2019年1月1日起的会计年度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3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规定，采用修订后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不重述前期可比数据。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59	2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59	2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1	0.59	2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8	6.94	上升 0.4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7.37	6.94	上升 0.43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60	1.31	-222.05

注：1、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下同。

2、2017 年 12 月，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股息不可累计的优先股（杭银优 1），本期无发放优先股股息，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未考虑相应的优先股股息。

(三) 补充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点)
盈利能力指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29%	6.81%	上升 0.4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全面摊薄 净资产收益率	7.28%	6.80%	上升 0.48 个百分点
资产利润率	0.39%	0.36%	上升 0.03 个百分点
资本利润率	7.49%	7.00%	上升 0.49 个百分点
净利差（NIS）	1.90%	1.67%	上升 0.23 个百分点
净利息收益率（NIM）	1.77%	1.72%	上升 0.05 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	25.15%	27.96%	下降 2.81 个百分点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利息净收入占比	69.15%	83.31%	下降 14.16 个百分点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30.85%	16.69%	上升 14.16 个百分点
其中：中间业务净收入占比	7.73%	6.68%	上升 1.05 个百分点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百分点)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38%	1.45%	下降 0.07 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281.56%	256.00%	上升 25.56 个百分点
拨贷比	3.89%	3.71%	上升 0.18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指标			
资本充足率	13.54%	13.15%	上升 0.39 个百分点
一级资本充足率	9.51%	9.91%	下降 0.40 个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92%	8.17%	下降 0.25 个百分点

注：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资产利润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 /2]；

3、资本利润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

4、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5、净利息收益率=净利息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6、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7、资本充足率指标按照中国银保监会 2012 年 6 月 7 日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计算；

8、其他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式及监管口径计算。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228	-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5,857	11,1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7,511	-8,646
所得税影响额	-2,235	-1,062
合计	5,883	1,35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公司经营范围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衍生产品交易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开办个人理财业务；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以及从事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1、宏观经济整体保持韧性。报告期内，中美贸易摩擦时有反复，发达国家货币政策外溢性增强，外部经济金融环境面临更大的不确定性。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发挥逆周期调节作用，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提升总需求，加大信贷投放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2019 年上半年，GDP 增速达到 6.3%，物价水平保持稳定，进出口平稳增长，宏观经济体现出了一定韧性。

2、金融供给侧改革稳步推进。报告期内，金融供给侧改革各项政策推进落实，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增加，融资成本降低，科创板、直接融资等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稳步推进，实体经济供血机制改善。商业银行积极发挥间接融资主体作用，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和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资产负债表结构调整，表内信贷占比提高，存贷款保持较高增速。

3、公司治理要求提高。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加快对于高风险机构的处置，与公检法联动加强金融反腐力度，严厉打击非法关联交易、利益输送、职务侵占等违法违规行为。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要求进一步提高，依法合规经营、稳健可持续发展成为行业主流。

4、金融科技日益受到重视。区块链、5G、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与金融业务的交叉融合日益加深，金融科技对商业银行传统业务的冲击和影响日趋显著。商业银行纷纷加强业务和产品的数字化、线上化、智能化转型，提高金融科技研发实力，探索基于科技手段的新型金融业务，改进提升现有业务的科技水平，通过金融科技方面的突破打造核心竞争力。

三、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金融业务

公司深化客户分层服务，积极实施拓户增效行动，逐步丰富交易银行产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直接融资，继续提升科技文创金融专业化程度。公司金融“1+3”管理框架和运行机制更趋完善，客户基础得到夯实，业务规模稳步增长，质量效益显著提升。

总体业务规模。公司聚焦发达地区城市建设主体、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科技文创企业、民营龙头企业等重点客群，深化客户经营，深入推进各类专项营销计划，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和民营经济。与此同时，建立完善公司条线客户管理制度体系，落实访客管理办法和服务要求，不断扩大和夯实客户基础，带动业务规模较快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条线存款余额 4,301.3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88.73 亿元，增幅 7.20%；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2,313.7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40.56 亿元，增幅 11.60%。

交易银行业务。公司着力升级“财资金引擎”和“外汇金引擎”两大重点产品体系，全面提升对公客户金融服务质效。财资管理平台立足客户视角，围绕企业需求，完成 50 余项功能迭代优化，帮助客户实现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和收益性管理；票据池业务通过产品创新和流程优化，不断升级服务，推动票据交易全生命周期的线上化、自动化；同时公司以项目制推动跨境投融资业

务，用营销模板提升服务效率，为企业跨境发展赋能；在线投标保函产品实现全流程线上化，丰富交易场景，有效帮助企业降低投标交易成本，切实服务实体经济。截至报告期末，财资管理平台集团签约客户 273 家，贸易融资余额 1,030.4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93%；在线投标保函产品累计服务客户逾 700 家。

投资银行业务。公司聚焦重点客群，为客户提供涵盖“股、贷、债”一站式、“融资+融智”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截至报告期末，与公司形成合作关系的上市公司客户 592 户，杭州区域覆盖率超 75%、浙江省内覆盖率超 40%。同时公司大力拓展直接融资业务，上半年新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153.0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06%；深入贯彻“两轻”战略，积极盘活存量资产，成功发行两单合计 78.43 亿元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获得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券融资计划业务“实干笃行奖”、2019 年中国资产证券化和结构性融资行业年会暨第五届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年会“信贷类年度新锐奖”和“年度优秀交易奖”等荣誉。

科技文创金融。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科技文创金融专营服务体系，在上海分行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加快创新产品开发，推出针对高端人才创业企业的“科易贷”和针对高成长中小企业的“成长贷”；建立创投机构 CRM 系统，汇集创投机构、基金、被投企业信息，进一步提升数据应用与精准获客能力；优化政策性担保渠道合作业务流程，建立绿色通道机制，提高服务中小企业效率；深化“起飞计划”综合金融服务，成立科创板专项服务小组，细化金融服务方案，切实服务科创板拟上市公司；组织参加全国“双创周”展览，积极展示科技文创金融业务发展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服务科技文创企业客户 6,275 户，表内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204.33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科技文创金融获得浙江省第二届浙江金融风云榜“民营经济金融服务大奖”“2019 金融服务民营及中小企业优秀案例”等荣誉。

（二）零售金融业务

随着“公鸡贷”“房贷中心”“WE 理财”“联名卡网申平台”等平台系统的上线投产，公司基本完成“零售信贷”“财富管理”“信用卡”三大零售业务版块主要业务平台的建设。同时，结合“员工行为大数据分析”和“三化”建设，公司打通“平台一员工一客户/外援”的业务运营链条，零售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零售业务实现较快发展。

消费信贷业务。公司围绕“有房”和“有薪”两大客群，聚焦发展个人住房按揭与信用贷款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迭代优化线上信用贷拳头产品“公鸡贷”，推动信用贷款业务规模继续快速增长，同时在杭州地区优化升级房贷中心，发挥“统一审批、办证、放款”的集中运营优势，提升房贷业务整体流程时效，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体验。截至报告期末，零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 1,021.98 亿元（含证券化转出），较上年末增长 102.79 亿元，增幅 11.18%。其中“公鸡贷”平台贷款余额 334.28 亿元（含证券化转出），增幅 21.91%；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623.57 亿元（含证券化转出），增幅 11.19%；零售金融条线不良贷款率 0.10%，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水平。

财富管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基于微信小程序的“WE 理财平台”，通过多频、持续、交互式的客户触达，提升获客能力和客户粘性，带动了活跃客户和理财销售的快速增长。同时，公司积极调整理财产品结构，逐步压缩存量预收型理财产品，不断提高净值型理财产品比重。公司上半年累计销售零售理财产品 3,466.8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零售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 1,881.4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36.94 亿元，增幅 14.41%。

信用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联合美团点评、浙江联通发行联名信用卡，充分发挥双方资源优势，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上线“联名卡网申平台”，通过大数据实现线上申请、实时审批发卡；围绕联名卡消费场景搭建完善的权益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互联网化的用卡体验。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卡发卡规模增速较快。其中，美团联名信用卡于 2019 年 4 月上旬正式对外发行，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发卡 14.06 万张。

客户及管户资产。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聚焦价值客群，积极推进杭州、深圳两大财富金融中心发展；持续引入高净值产品，不断提升理财经理专业能力，逐步实现理财

经理层级管理和客户分层管理；基于社区外拓营销，深化开展名单制客户营销；借助“WE 理财平台”深化“端到端”客户服务模式，最终实现客户和金融资产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零售活跃客户达 375.6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7.64 万户，增幅 7.94%；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余额 3,117.0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58.00 亿元，增幅 12.98%。

（三）小微金融业务

公司继续推进小微金融业务体制机制改革，持续优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小微业务模式，小微业务规模及客户数量同步提升，各项风控措施有效落实，盈利能力有所加强，基本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小微业务发展模式。

业务发展策略。公司围绕信用、数据、抵押“三大支柱”和客群、产品、管理“三个聚焦”，积极开展小微信贷业务。坚持“专营化”原则，以台州模式为主导，指定专门机构和团队，利用单独体制和机制稳健发展业务；坚持“标准化”原则，利用大数据积极创新小微信贷产品，顺畅业务流程，优化小微信贷服务；坚持“本地化”原则，以客户体验为核心，注重时效管理和集约运营，做大小微基础信贷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小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 519.9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8.36 亿元，增幅 10.25%，其中云抵贷、抵易贷、税金贷、云小贷等四大重点产品的贷款余额占小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的 75.71%。

区域发展策略。依据不同区域的客户特点和产业发展情况，公司持续推进差异化的小微业务发展策略。省外分行着力推进“云抵贷”，提升“云抵贷”业务时效和客户体验；省内分行和县域支行持续发力业务转型，提高小微业务占比；杭州地区支行在均衡发展抵押贷和微贷基础上，重点支持园区小微企业发展。台州分行坚持独立体制和机制运营，积极探索小额信用贷款模式；总行小微信贷中心坚持“前端标准化、后端集约化”的信贷工厂模式，以数据驱动线上获客、实现线上审批及线上风控。

风险管控策略。公司建立线上业务反欺诈模型与规则引擎决策模型，丰富风险控制手段；通过运营团队实现上门看房、签约、进抵等环节，实现营销与风控隔离；持续推进小微信贷管理平台建设，上线客户经理行为监测模块、贷后管理模块和还本付息管理模块，通过专业化平台及管理模块加强贷后风控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小微金融业务逾期贷款、不良贷款余额及占比继续双降，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

（四）金融市场业务

公司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合理控制投资节奏，深化同业客户经营，多渠道丰富负债来源，持续完善风险控制，实现金融市场业务的平稳发展。

投资业务。公司积极调整银行账户持仓结构，防范信用风险事件，有效提升组合收益率，交易账户收益率跑赢同期市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利率债承销业务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国开债、农发债及进出口行债均排名承销团前十；资金营运中心开业获中国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核准。凭借在相关领域的良好表现，报告期公司获得银行间本币市场核心交易商、优秀债券市场交易商、优秀国债做市结算奖、优秀政策性金融债做市结算奖等多项荣誉，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同业业务。公司积极参与公开市场业务和中期借贷便利业务积极传导央行货币政策；深化同业客户经营，加强渠道建设，配合全行开展资产流转与债券销售工作；持续深化“价值连城”平台建设，推动联盟成员在资管转型、CRMW 和 IRS 特色衍生品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平台流动性互助机制平稳运行，联盟成员业务合作不断深入。

票据业务。公司积极开展下沉式营销，加强直贴市场推广，助力小微企业融资，服务实体经济；强化二级市场做市交易，提升收益水平，实现直贴量、交易量、再贴现量同比大幅增长。在票据业务取得较好收益的同时，公司票据业务连续多年保持零风险。此外，公司积极参与上海票据交易所的业务创新，参与并顺利完成了首单票据经纪类创新业务“贴现通”业务的挂牌询价意向成交，并获得上海票据交易所“2018 年度优秀类银行交易商和优秀贴现机构”荣誉，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

托管业务。公司紧跟市场趋势，不断拓展“杭银精品托管”的内涵与外延，持续推进托管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落地首单理财产品独立估值业务和首笔纾困基金托管业务，上线杭银托管服务平台三期，新增托管 QDII 业务系统以及批量指令、电子传真和中债交易查询等特色功能。风险管控方面，公司取得国际通行的 ISAE3402 无保留意见 II 类内控鉴证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11,245.2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79.45 亿元，增幅 6.43%。

（五）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积极响应监管导向和市场变化，以风险管理和提高效益为重点，着力提升资产负债管理能力、投资研究能力和产品运营能力，加快推进资产管理业务转型。

资管业务转型。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符合资管新规要求的净值型理财产品 144 支，累计销售金额 2,715.80 亿元。其中，“丰裕 3 号”、“新钱包”、“月添益”等产品获得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净值型理财产品规模和占比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净值型理财产品余额 1,197.4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92.32 亿元，净值型理财占比达到 55.24%，较上年末上升 23.92 个百分点。客户结构上，零售理财规模及占比稳中有升，零售非保本理财规模较上年末增加 236.94 亿元，占比进一步提升至 86.79%。在大力推进产品转型的同时，公司积极有序推动理财子公司申报工作，成为全国首家获批筹建理财子公司的城市商业银行。

组合管理提升。公司搭建并完善大类资产配置框架，开展精细化组合管理，稳步调整资产配置结构，提升业务整体收益风险比。报告期内开发与完善理财子公司数据仓库、理财估值核算系统、理财子公司 TA 系统，逐步形成符合资管业务发展要求的系统架构和标准化的产品运营体系。

风险管理控制。公司积极探索并建立了适合资产管理业务特点的管理和风控体系，以风险管理为导向，以内控管理为切入点，通过信息化、标准化、自动化的管理方式将风险、内控、制度三大体系深入融合，形成投前、投中、投后一体化风控平台。组合管理和单一项目管理相结合，运用多维度的监测指标进行风险量化，全面管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

（六）电子银行业务

公司围绕“发展网络金融、推进线上渠道建设、强化线上风控、推进客服转型”等重点工作，以数字化、智能化为目标，全力推广移动金融，大力发展网络金融，主动拥抱金融科技，着力提升智能客服服务，积极推进电子银行业务发展和体系建设。

移动金融。公司坚持手机银行和直销银行“双轮驱动”策略，构建覆盖存量客户、拓展增量客户的金融服务入口。手机银行方面，个人手机银行用户数量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手机银行注册用户 197.86 万，较上年末增长 20.19%。企业手机银行新增企业微信网厅渠道，实现在线开户、商户申请等多项服务；直销银行方面，围绕“宝石山”APP 构建大流量、全客群和高效率的互联网获客体系，大力发展网络金融。与此同时，积极整合各方渠道和资源，打造基于分布式核心系统的开放平台服务体系，先后推出聚合收单、在线购房保证金、在线理财超市、场景消费分期 5 类产品与服务，提供开放式、个性化、高效化的金融服务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直销银行注册用户数达到 456.3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59.95%。

金融科技。公司积极推进数据中台建设，通过模型、标签和规则引擎自动识别客户行为特征，感知客户潜在需求，助力精准营销；基于区块链技术，构建适用于银行场景的电子存证平台，运用技术增信，实现线上无纸化签约；运用 OCR、指纹、人脸识别、设备指纹、蓝牙外设等技术，实现安全和体验的平衡；持续建设并完善事中反欺诈平台，实时监测线上的各类欺诈风险特征，对涉嫌欺诈的异常交易进行精准识别与实时管控，保障客户的资金安全。

智能客服。报告期内，公司视频客服项目正式上线，客服中心全服务渠道建设日臻完善，视频客服作为电子服务渠道的补充和升级，有效实现了客户分流，提升了公司差异化服务能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区域经济发展良好，网点布局合理完善。公司网点主要分布于东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区域经济发展态势良好为公司业绩稳健增长提供了优越环境。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布局和地方发展规划，推进区域布局优化完善，公司湖州分行顺利开业，实现网点在浙江省内的全覆盖，全面服务支持区域经济转型升级。上海资金运营中心获批开业，有利于利用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充分捕捉固定收益和外汇业务的市场机遇，创新业务模式和产品服务。

2、大零售业务布局成型，数字化优势凸显。大零售是公司近年来战略转型的重点方向。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战略转型，大零售业务平台布局基本成型，小微、零售的标准化、线上化产品加速迭代，实现了批量获客、自动化审批和集中运营，业务增速和规模占比大幅提升。同时，公司大力推进数字化创新和大运营转型，深化信贷集中运营管理，科技支撑能力不断增强，审批效率、客户体验、市场响应明显改善，数字化运营能力显著提升。

3、科技文创金融机制创新，细分市场服务领先。公司是业内较早创新科技文创金融服务模式的商业银行，经过十几年的沉淀，逐步树立了良好的专业化品牌和口碑。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拓展“1+6+N”的科技文创金融特色组织架构，科技文创金融专营及特色机构已达到 19 家，并在不断优化完善五项单独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创新单独的人力资源管理、单独的信贷基础管理两项新机制，使科技文创金融内部差异化管理机制形成“5+2”体系，为科技文创企业提供“股债结合、投融一体”的综合化金融服务。

4、基础管理持续强化，市场化机制逐渐发力。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始终坚持提升内功，强化基础管理，坚持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进“三化”项目和“六能”机制建设，明确岗位职责，规范业务流程，提高组织效率，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经理人试点，有序推进中级管理人员的轮岗、退岗，加大优秀人才选拔和奖优罚劣力度，强化绩效考核机制传导。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战略规划为引领，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以客户为中心，以拓户增效行动、利润中心建设、三化建设（标准化、模板化、体系化）赋能。期内，公司金融质效双升，零售金融深化转型，小微金融精细发展，大资管业务稳中求进，区域发展更加协调，实现规模、效益、质量动态均衡发展。

（一）整体规模稳中有增。报告期内，公司灵活应对市场变化，资产负债规模实现平稳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9,467.2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56.67 亿元，增幅 2.79%；贷款总额（含票据贴现）3,874.7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69.94 亿元，增幅 10.56%；负债总额 8,869.8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30.95 亿元，增幅 2.67%；客户存款总额 5,670.5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2.72 亿元，增幅 6.43%；存续理财产品规模 2,167.8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35.97 亿元，增幅 12.21%，其中净值型理财 1,197.4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92.32 亿元，增幅 97.88%。

（二）业务结构趋于优化。报告期内，公司紧扣战略转型的内在要求，积极推进业务结构调整。贷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由上年末的 38.05% 上升至 40.93%，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加强；存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由上年末的 61.67% 上升至 63.93%，负债基础更趋稳固；中间业务收入同比增幅 45.43%，占比同比提高 1.05 个百分点，收入结构有所优化；区域发展协调性逐步增强，六大区域分行存贷款增量分别为上年同期的 1.48 倍、1.41 倍，成为驱动增长的重要力量。

（三）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在保持资产规模稳定增长和资产负债结构不断优化的同时，公司以效益为导向，大力加强定价管理，努力提升资产收益率，多渠道丰富负债来源，科学控制负债和经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6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73%；在计提各类减值损失 36.32 亿元的情况下，实现净利润 36.2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22%；基本每股收益 0.71 元，同口径较上年同期提高 0.12 元；期末成本收入比 25.15%，较上年同期下降 2.81 个百分点。

（四）资产质量不断改善。报告期内，公司深化行业研究，坚持风险前移管理，持续优化各类业务管理模型，加强预警监测；深化风险清收专项行动，积极开展大额风险排查，建立大额风险督导机制；着力推进全口径信用风险体系建设，加强全行流动性管理水平；落实“三化”建设要求，提高合规意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1.38%，较上年末下降 0.07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86.69%，其中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74.67%，与上年末基本持平；拨备覆盖率 281.56%，较上年末提高 25.56 个百分点；拨贷比 3.89%，较上年末提高 0.18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3.54%，较上年末上升 0.39 个百分点。

（五）发展根基日趋稳固。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初步形成合规政策、行为管理、合规清单管理三个层级的合规内控管理体系；深入开展内控大检查及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切实落实监管要求；完成多家机构巡察，强化行为导向和纪律约束，合规内控与巡查、审计联动协同进一步增强；积极巩固“双基”管理成效，有序推进“三化”建设；发挥资产负债管理统筹作用，健全各项业务管理和协同机制；推进员工能力素质提升项目，优化人才结构；强化信息技术支撑作用，稳步推进年度“7+2”重点 IT 项目。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459,634	8,318,998	25.73
营业支出	6,343,948	5,021,749	26.33
营业利润	4,115,686	3,297,249	2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7,373	6,724,783	-22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94	53,461,335	-9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653	-21,806,418	89.36

变动的主要原因：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减少和拆入资金净减少额增加；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2. 业务收入按业务种类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业务种类	2019年 1-6月	占比(%)	2018年 1-6月	占比(%)	同比增长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450,116	2.04	472,625	2.42	-4.7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364,249	1.65	410,522	2.10	-11.27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57,375	3.44	815,443	4.17	-7.12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9,993,100	45.35	7,613,072	38.96	31.26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1,431,264	7.32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3,828,251	19.59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3,479,865	17.81	不适用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5,695,049	25.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451,268	6.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06,323	4.11	659,585	3.38	37.41
其他项目收入	2,418,314	10.97	832,067	4.26	190.64
合计	22,035,794	100.00	19,542,694	100.00	12.76

3.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占比(%)	比上年 同期增减
浙江	8,846,798	84.58	2,098,818	3,422,787	83.16	767,704
其中：杭州	7,538,338	72.07	1,786,573	2,822,094	68.57	703,298
北京	597,792	5.72	-67,423	303,688	7.38	-96,130
上海	166,567	1.59	-24,536	156,250	3.80	162,043
广东	153,977	1.47	30,696	-42,016	-1.02	-3,819

江苏	433,633	4.15	99,508	145,796	3.54	6,881
安徽	260,867	2.49	3,573	129,181	3.14	-18,242
合计	10,459,634	100.00	2,140,636	4,115,686	100.00	818,437

注：杭州地区营业收入包括总行债券业务收入、同业业务收入、资管业务收入等。

(二)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1.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97,608	28,492,136	-36.48	买入返售债券业务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1,710,216	4,607,228	-62.88	外汇掉期业务量减少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533,057	/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与计量相关要求进行列示，同时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对报表项目进行列示，不重述比较期数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8,910,05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53,162,916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26,077,055	/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110,484,99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70,093	不适用	/		
债权投资	245,448,774	不适用	/		
其他债权投资	74,822,321	不适用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00	不适用	/		
长期股权投资	1,564,938	1,063,458	47.16		对联营企业增资
在建工程	111,642	64,603	72.81		在建营业用房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6,091	2,651,338	31.11		资产损失准备增加和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其他资产	2,542,988	490,923	418.00	待划转财政性资金和同城交换清算增加	
拆入资金	23,269,145	45,099,981	-48.41	同业拆入资金减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033,254	11,051,455	126.52	卖出回购债券业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283,062	2,776,679	-53.79	外汇掉期业务量减少	
应交税费	1,565,501	743,487	110.56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利息	不适用	8,127,375	/	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进行列示，不重述比较期数字	
预计负债	333,929	23,596	1,315.19	首次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表外信用承诺损失准备增加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06,323	659,585	37.41	代销基金、债券承销、担保及承诺、融资顾问、理财等业务增长
投资收益	2,292,134	1,324,922	73.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008	3,444,147	-99.39	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规定对报表项目进行列示, 不重述比较期数字
汇兑收益/(损失)	99,312	-3,959,205	102.51	
信用减值损失	-3,632,056	不适用	/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35,862	/	
资产处置损失	-228	-67	240.30	固定资产处置变化
其他收益	3,908	19,295	-79.75	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税金及附加	-77,699	-59,481	30.63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随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其他业务支出	-4,037	-116	3,380.17	其他业务性支出增加
营业外收入	15,857	11,126	42.52	与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所得税费用	-495,226	-281,345	76.02	利润总额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35,120	573,003	-158.48	其他债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	124,992,725	104,015,64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8,223,113	39,028,374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8,594,002	6,122,283
开出保证凭信	21,708,695	16,170,706
贷款承诺	46,466,915	42,694,278
经营租赁承诺	2,206,035	2,316,464
资本性支出承诺	77,918	89,106
衍生金融工具	485,445,022	524,203,288

(三)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资产总额 9,467.24 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256.67 亿元, 增幅 2.79%。

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 本节“(三) 资产情况分析”中的金融工具除在“资产构成情况分析”表中按财政部要求包含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利息之外, 其他部分仍按未包含应收利息的口径进行分析。

1. 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6,532,713	8.08	83,611,860	9.08
存放同业款项	35,245,063	3.72	34,920,487	3.79
拆出资金	11,889,601	1.26	10,967,753	1.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97,608	1.91	28,492,136	3.09
贷款和垫款净额	373,143,075	39.41	337,460,118	36.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70,093	10.52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245,448,774	25.93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74,822,321	7.9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00	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18,910,050	2.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153,162,916	16.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126,077,055	13.69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110,484,997	12.00
其他	11,892,403	1.26	16,968,732	1.84
合计	946,723,551	100.00	921,056,104	100.00

注：1、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资产。

2、上表项目的账面余额包含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2. 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贷款	249,565,734	4,497,132	1.80%	222,731,231	4,107,400	1.84%
个人贷款	137,905,915	853,816	0.62%	127,746,451	977,666	0.77%
合计	387,471,649	5,350,948	1.38%	350,477,682	5,085,066	1.45%

3.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贷款	249,565,734	4,497,132	1.80%	222,731,231	4,107,400	1.8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6,051,865	-	-	62,622,681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6,897,825	1,041,772	1.83%	51,741,916	195,629	0.38%

制造业	28,235,110	1,175,371	4.16%	29,745,908	1,801,161	6.06%
房地产业	28,027,350	91,900	0.33%	22,838,989	220,899	0.97%
批发和零售业	19,956,161	903,293	4.53%	18,650,180	1,129,053	6.05%
金融业	8,070,391	17,000	0.21%	6,029,901	17,000	0.2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680,732	108,196	1.41%	6,544,575	125,877	1.92%
建筑业	7,653,685	434,903	5.68%	8,476,954	375,244	4.4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393,115	15,468	0.46%	3,156,301	12,427	0.39%
住宿和餐饮业	3,316,076	571,421	17.23%	3,096,594	46,793	1.51%
其他	10,283,424	137,808	1.34%	9,827,232	183,317	1.87%
个人贷款	137,905,915	853,816	0.62%	127,746,451	977,666	0.77%
合计	387,471,649	5,350,948	1.38%	350,477,682	5,085,066	1.45%

注：公司贷款包括票据贴现。

4.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分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浙江	264,583,546	68.28	244,015,681	69.62
其中：杭州	173,653,760	44.82	165,488,919	47.22
北京	34,156,498	8.82	29,027,718	8.28
上海	27,153,786	7.01	23,553,743	6.72
深圳	19,919,854	5.14	17,701,327	5.05
江苏	24,125,272	6.23	21,061,294	6.01
安徽	17,532,693	4.52	15,117,919	4.31
合计	387,471,649	100.00	350,477,682	100.00

5. 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72,546,169	18.72	65,259,007	18.62
保证贷款	122,683,483	31.66	109,624,671	31.28
抵押贷款	153,536,352	39.63	142,071,122	40.54
质押贷款	38,705,645	9.99	33,522,882	9.56
合计	387,471,649	100.00	350,477,682	100.00

6.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客户 A	5,499,760	1.42	6.48

客户 B	4,145,000	1.07	4.88
客户 C	2,500,000	0.65	2.94
客户 D	2,100,000	0.54	2.47
客户 E	2,042,800	0.53	2.41
客户 F	2,000,000	0.52	2.36
客户 G	1,992,500	0.51	2.35
客户 H	1,833,000	0.47	2.16
客户 I	1,800,000	0.46	2.12
客户 J	1,450,000	0.37	1.71
合计	25,363,060	6.55	29.88

7. 个人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结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个人住房贷款	52,966,506	38.41	53,617,243	41.97
个人经营贷款	46,686,885	33.85	41,759,559	32.69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38,252,524	27.74	32,369,649	25.34
合计	137,905,915	100.00	127,746,451	100.00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债券	18,086,580	100.00	28,492,136	100.00
合计	18,086,580	100.00	28,492,136	100.00

9. 金融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18,910,050	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70,093	23.86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244,132,666	58.5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73,566,225	17.63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00	0.02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153,162,916	37.4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126,077,055	30.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111,084,997	27.14
合计	417,350,884	100.00	409,235,018	100.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由于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与计量相关要求列示，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为 995.70 亿元。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12 (a) “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债权投资

报告期末，由于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与计量相关要求列示，公司持有债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2,441.33 亿元。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12 (b)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3) 其他债权投资

报告期末，由于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与计量相关要求列示，公司持有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735.66 亿元。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12 (c)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末，由于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与计量相关要求列示，公司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余额为 0.82 亿元。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12 (d) “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

报告期末，由于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与计量相关要求列示。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附注四、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附注四、10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四、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四)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8,869.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30.95 亿元，增幅 2.67%。

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本节“（四）负债情况分析”中的金融工具除在“负债构成情况分析”表中按财政部要求包含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付利息之外，其他部分仍按未包含应付利息的口径进行分析。

1. 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572,432,278	64.54	532,782,689	6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706,237	5.94	46,850,000	5.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225,364	4.76	50,272,966	5.82
拆入资金	23,269,145	2.62	45,099,981	5.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033,254	2.82	11,051,455	1.28
应付债券	156,899,202	17.69	155,529,253	18.00
其他	14,420,547	1.63	22,305,177	2.58
合计	886,986,027	100.00	863,891,521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和其他负债。

2. 客户存款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238,429,432	42.05	233,393,652	43.81
个人存款	36,164,416	6.38	36,421,653	6.84
定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199,936,606	35.26	178,615,701	33.53
个人存款	68,459,159	12.07	62,428,473	11.72
保证金存款	22,084,156	3.89	20,129,687	3.78
其他存款	1,981,321	0.35	1,793,523	0.34
合计	567,055,090	100.00	532,782,689	100.00

注：其他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开出汇票、信用卡存款、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银行	26,127,220	62.60	31,800,379	63.26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5,606,656	37.40	18,472,587	36.74
合计	41,733,876	100.00	50,272,966	100.00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21,478,100	86.00	5,298,000	47.94
贵金属	3,497,810	14.00	4,914,490	44.47
票据	-	-	838,965	7.59
合计	24,975,910	100.00	11,051,455	100.00

(五)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发展，实现净利润 36.29 亿元，同比增长 20.2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营业收入	10,459,634	8,318,998
其中：利息净收入	7,232,797	6,930,963
非利息净收入	3,226,837	1,388,035
税金及附加	-77,699	-59,481
业务及管理费	-2,630,156	-2,326,290
信用减值损失	-3,632,056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35,862
其他业务支出	-4,037	-116
营业外收支净额	8,346	2,480
利润总额	4,124,032	3,299,729
所得税费用	-495,226	-281,345
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息收入 187.11 亿元，同比增加 6.60 亿元，增幅 3.66%。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0,116	2.41	472,625	2.62
存放同业款项	364,249	1.95	410,522	2.27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57,375	4.05	815,443	4.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93,100	53.41	7,613,072	42.18
其中：个人贷款	3,536,994	18.90	2,580,474	14.30
公司贷款	6,018,510	32.17	4,466,750	24.75
贸易融资	170,641	0.91	188,664	1.05
垫款	1,377	0.01	3,955	0.02
贴现	265,578	1.42	373,229	2.07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1,431,264	7.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3,828,251	21.2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3,479,865	19.28
债权投资	5,695,049	30.44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451,268	7.76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8,711,157	100.00	18,051,042	100.00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 114.78 亿元，同比增加 3.58 亿元，增幅 3.2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572,106	4.98	71,059	0.6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68,001	4.08	1,814,218	16.31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75,440	8.50	1,078,888	9.70
吸收存款及其他	6,352,585	55.34	4,800,123	43.17
应付债券	3,110,228	27.10	3,355,791	30.18
合计	11,478,360	100.00	11,120,079	100.00

3.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32.27 亿元，同比增加 18.39 亿元，增幅 132.4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08,523	25.06	555,968	40.05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06,323	28.09	659,585	47.5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7,800	-3.03	-103,617	-7.47
投资收益	2,292,134	71.03	1,324,922	95.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008	0.65	3,444,147	248.13
汇兑损益	99,312	3.08	-3,959,205	-285.24
其他业务收入	2,180	0.07	2,975	0.21
资产处置损失	-228	-0.01	-67	0.00
其他收益	3,908	0.12	19,295	1.39
合计	3,226,837	100.00	1,388,035	100.00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9,121	6.52	34,185	5.18
代理业务手续费	76,881	8.48	39,297	5.96
银行卡手续费	7,967	0.88	11,643	1.77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61,162	28.82	176,896	26.82
债券承销手续费	182,210	20.10	135,209	20.50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115,075	12.70	81,445	12.35
融资顾问业务手续费	66,178	7.30	31,487	4.77
信用卡手续费	105,467	11.64	112,909	17.12
其他	32,262	3.56	36,514	5.54
合计	906,323	100.00	659,585	100.00

(2)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净收益	1,995,671	87.07	356,704	26.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交易净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1,111,426	83.89
债权投资交易净损失	-15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交易净收益	231,124	10.08	不适用	不适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676	1.82	27,588	2.08
衍生工具投资净收益/损失	23,678	1.03	-164,772	-12.44
其他	-	-	-6,024	-0.45
合计	2,292,134	100.00	1,324,922	10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37	113.94	52,922	1.54
衍生金融工具	-2,929	-13.94	3,391,225	98.46
合计	21,008	100.00	3,444,147	100.00

4.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 26.30 亿元，同比增加 3.04 亿元，增幅 13.06%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员工费用	1,822,008	69.27	1,585,459	68.15
固定资产折旧	97,537	3.71	94,362	4.06
无形资产摊销	28,537	1.08	16,599	0.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354	1.88	47,955	2.06
租赁费	200,839	7.64	193,177	8.30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431,881	16.42	388,738	16.71
合计	2,630,156	100.00	2,326,290	100.00

5.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36.32 亿元，同比增加 9.96 亿元，增幅 37.79%。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同业	-4,713	-0.13	不适用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4,877	0.13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5,689	-0.16	不适用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65	-0.09	不适用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3,572,071	98.35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885	-0.08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6,422	0.18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21,029	0.58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	1,699	0.05	不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	42,510	1.17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不适用	不适用	2,560,862	97.1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70,000	2.66
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不适用	5,000	0.19
合计	3,632,056	100.00	2,635,862	100.00

6.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合计 4.95 亿元，同比增加 2.14 亿元，增幅 76.0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95,541	281.80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0,315	-181.80	281,345	100.00
合计	495,226	100.00	281,345	100.00

(六) 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97.3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5.73 亿元，增幅 4.50%。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股本	5,130,200	5,130,200	-
其他权益工具	9,979,209	9,979,209	-
资本公积	8,874,230	8,874,230	-
其他综合收益	786,147	820,313	-4.16
盈余公积	3,956,571	3,956,571	-
一般风险准备	11,823,556	11,823,556	-
未分配利润	19,187,611	16,580,504	15.72
股东权益合计	59,737,524	57,164,583	4.50

(七)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	1,564,938	1,063,458
其他股权投资	81,900	16,900
合计	1,646,838	1,080,358

所持对象名称	持有数量 (千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	期末账 面值	报告期 损益	报告期所 有者权益 变动	会计核算 科目
杭银消费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525,000	41.67	691,373	16,300	-	长期股权 投资
石嘴山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1,960	18.60	805,480	24,337	-	长期股权 投资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20.00	29,302	739	-	长期股权 投资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20.00	9,826	-273	-	长期股权 投资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00	8,704	-49	-	长期股权 投资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20.00	12,958	438	-	长期股权 投资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00	7,295	184	-	长期股权 投资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	8,900	-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中国银联 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34	68,000	-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城市商业银行 清算中心	400	1.29	5,000	-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合计	/	/	1,646,838	41,676	-	/

注：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公司报告期利润的影响。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新增重大股权投资，仅于 2019 年 4 月向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80 亿元认购其增发股份 3.20 亿股。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除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的投资业务外，公司未有新增重大非股权投资。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在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拍取得“江干区钱江新城单元 JG1308-02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9,615.00 平方米,用途为商业兼容商务用地),用于建造公司总行新综合大楼,项目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正式开工,目前已进入工程施工阶段。

(3)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2、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银消金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报告期内,杭银消金公司实施定向增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其注册资本增加至 12.60 亿元,其中公司持股占比 41.67%,保持第一大股东地位。围绕初创期发展要求,杭银消金公司强化风险管控,探索科技金融应用,通过践行线上与线下双轮驱动的商业模式,积极拓展小额消费贷款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杭银消金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93.63 亿元,净资产 13.13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2.73 亿元,实现净利润 2,688.97 万元。

(2)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前身是成立于 1987 年的石嘴山市城市信用社,2009 年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完成更名改制,目前注册资本 10.86 亿元,其中公司持股占比 18.60%。石嘴山银行以“行稳致远”为发展理念,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微企业、服务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积极打造“小微金融+零售金融”的金融服务品牌,服务范围覆盖宁

夏区内 5 个地级市和 16 个区县。截至报告期末，石嘴山银行未经审计总资产 610.24 亿元，净资产 43.02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6.52 亿元，实现净利润 1.31 亿元。

(3)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2 月，目前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6.48 亿元，净资产 1.47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463.36 万元，实现净利润 346.43 万元。

(4)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2.03 亿元，净资产 0.49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519.40 万元，实现净利润-177.51 万元。

(5)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2.34 亿元，净资产 0.44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548.93 万元，实现净利润-29.20 万元。

(6)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目前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3.92 亿元，净资产 0.65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067.24 万元，实现净利润 199.62 万元。

(7) 浉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浉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目前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浉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1.66 亿元，净资产 0.36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337.91 万元，实现净利润 56.16 万元。

(8)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目前注册资本 1 亿元，公司持有该行 10% 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8.93 亿元，净资产 1.05 亿元，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3,310.31 万元，实现净利润 879.44 万元。

(八)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负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240,516	23,937	-	-	99,570,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5,722,423	-	-2,205	-5,689	630,2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0,031,188	-	534	-2,885	12,904,892
其他债权投资	84,368,499	-	-458,754	21,029	74,822,3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00	-	-	-	81,900
衍生金融资产	4,607,228	-2,896,325	-	-	1,710,216
金融资产小计	204,051,754	-2,872,388	-460,425	12,455	189,719,64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776,679	-1,493,617	-	-	1,283,062
金融负债小计	2,776,679	-1,493,617	-	-	1,283,062

关于公司公允价值计量的说明：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优先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等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的相关信息详见后附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二、8”。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1、公司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公司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

2、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公司发行并管理的保本理财产品。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保本理财余额为 23.86 亿元。

三、下半年工作举措

(一) 夯实业务基础，筑牢发展根基

1、壮大基础客群。以拓户增效为目标，加强渠道建设，以名单制为抓手，跟进产品、技术与服务，形成标准化、体系化模板；各业务板块以重点客群为导向，积极开展营销，夯实客户基础。

2、扩大资金来源，促进存款增长。将结算作为与客户合作的关键内容，推进有贷户存贷平衡计划，重视无贷户线上结算和综合服务，并将结算嵌入活动场景，提升服务粘性；加大代发工资、现金管理、易收盈等重点业务专项推广力度；持续跟踪大额资金流向；积极拓展金融债券、公开市场等长期资金来源渠道，丰富负债来源，控制负债成本；促进理财销售，积极拓展外汇存款。

3、巩固第一道防线。以客户选择为重点，强化全员树立“前台是风险防控第一道防线”的意识，加强客户选择过程中的风险识别能力；以行为管理为抓手，持续加强员工行为排查和警示教育，严格落实贷款“三查”责任；以风险熔断为手段，建立面向全行各条线、机构的风险熔断机制，及时止损，防止风险蔓延。

(二) 提升核心能力，培育竞争优势

1、加大零售金融转型力度。深化“五位一体”布局，坚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之路，聚焦消费信贷和财富管理两大核心业务。制定细分发展计划，发力“公鸡贷”业务，系统化运营“房贷+”，发展直客式车贷，积累信用卡客户群，做强消费信贷；重点发展普通理财业务，拓展高净值型客户，健全代销业务准入、销售、风控体系，发展基金、保险代销业务以拓宽轻资本发展空间，培育财富群体；加强专业团队建设，形成转型发展合力，坚定推进省内分行和县域支行零售转型进程；直销银行要继续推进开放式平台建设，深入做实场景平台合作。

2、坚定小微金融发展方向。高质量完成“两增两控”目标任务；围绕信用、数据、抵押“三大支柱”，在产品推动、渠道建设、风控能力、运维支撑、优化体验、团队建设、人员培训等方面持续发力。聚焦云抵贷，坚持本地客户、本地房产、主业清晰的客户标准，建设标准团队，提炼提升信贷能力，坚持集中运营和科技赋能；推进信用小微，借鉴台州经验，以台州分行为基础建设小微培训中心，制定专项计划推广信用小微业务；加强渠道拓展与大数据风控模型同步建设，以数据驱动线上获客，深入探索数据小微业务。

3、提升公司金融细分市场竞争力。坚定信心坚持主流市场和主流客户，继续深化客户分层在营销和管理中的应用，改进客户综合服务管理体系，提升战略客户贡献度，提升上市公司服务能力；把握债券业务发展机遇，选择优势企业，以名单制和专业团队为抓手，建立债券承销协调机制，发展债券投资与债券承销业务；坚持交易赋能，在“拓户增效”的基础上加强服务，重点营销财资管理平台、票据池等重点品牌业务，关注重点招投标信息，推广工程建设非融资性保函，增强本外币联动；科技文创金融深化“1+6+N”发展格局，专业专注成长性科技企业，持续关注资本市场机遇，发展重点客群，深化投贷联动机制，加强创投渠道合作，探索创投融资服务。

4、培育大资管投研能力。做好上海资金营运中心筹备开业工作，充分发挥区域优势和专业人才优势，促进资金业务更快更好发展；丰富同业合作内容，完善同业客户管理和协调机制、授信跟踪管理机制、风险评价体系和客户管理规则，积极发挥“价值连城”平台作用；深化票交所业务合作，加快票据流转增厚收益，培育重点业务机构，并保持票据案件风险防控的高压力度；做强“精品托管”品牌，加强分支机构销售能力建设和协同营销，开展专项风险排查，进一步提升内控水平；深化资管业务转型，积极推进理财子公司开业进程，增强大类资产配置，丰富理财产品种类，拓展中小银行等合作销售渠道。

（三）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巩固合规内控成效

1、健全风险管理体系。牢固树立“不以风险换发展”的理念，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从风险政策、风险系统和风险队伍上推进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第三方合作机构管理、网络信贷风险管理、大额风险管理、交叉风险管理等重点领域风险管理，探索集团风险管理，建立网络反欺诈模型；继续推进风险预警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实行集中信贷运营和集中信贷档案管理。

2、抓牢三张清单运用。加强市场调研和行业分析，优化授信政策，以名单制为抓手强化投向清单的引导；深化结构清单调整，突出风险导向，强化结构调整意识，重点跟踪信用风险排名落后客户；落实清收转化清单，继续推行大额重点项目督导机制，提前介入风险业务处置，加强已核销资产管理，规范资产处置程序。

3、巩固合规内控成效。健全合规内控体系，充分发挥内控等级行评定制度在督促机构完善内控体系方面的作用，积极配合纪检体制改革，进一步增强检查监督工作的针对性与有效性；以重点合规指标为抓手，深化合规整改工作，推进违规行为事项库建设与应用，促进合规经营；探索财务审批官制度，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费用管理，规范采购、资产处置业务；落实上半年问题整改，开展重点项目内控检查和案件隐患整治专项工作，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完善内部监督检查机制、长效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建设。

（四）加强管理支撑，积蓄发展能量

1、巩固“双基”管理成果。梳理机构“双基”管理成果并应用推广，推广合规事项“问题库”应用，增强合规指标动态管理，深化员工行为管理，夯实反洗钱管理基石。

2、大力推动“三化”建设，提升管理效能。牢固树立“三化”建设和员工能力素质提升对激发全行竞争力的重要性的认识，同时强化应用。营销一线要反馈市场情况、对接客户需求，管理部室坚持工作重心下沉，结合“三化”建设对各项重点业务进行更新迭代，进一步提升产品、服务竞争力。

3、持续推进大运营转型。推进智慧银行建设计划，积极探索无人银行新网点模式，打造线上线下业务无缝对接的运营模式；建立流程设计标准化，加强流程作业自动化和集约化，改进服务效率和质量；进一步完善运营管理平台功能，打造一体化的综合平台。

4、加强 IT 对业务支撑力。增强 IT 人员力量，持续推进“7+2”重点项目平台建设；积极探索金融科技创新运用，开展大数据平台建设，推动管理数字化、营销数字化落地。

第五节 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

一、公司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46,723,551	921,056,104	832,975,130
负债总额	886,986,027	863,891,521	781,144,172
股东权益	59,737,524	57,164,583	51,830,958
存款总额	567,055,090	532,782,689	448,626,861
其中：企业活期存款	238,429,432	233,393,652	233,574,144
企业定期存款	199,936,606	178,615,701	119,062,790
储蓄活期存款	36,164,416	36,421,653	31,829,109
储蓄定期存款	68,459,159	62,428,473	41,914,899
存入短期保证金	15,147,759	15,912,136	16,983,343
存入长期保证金	6,936,397	4,217,551	3,180,292
其他存款	1,981,321	1,793,523	2,082,284
贷款总额	387,471,649	350,477,682	283,834,844
其中：企业贷款	249,565,734	222,731,231	190,142,223
个人贷款	137,905,915	127,746,451	93,692,621
贷款损失准备	15,045,909	13,017,564	9,537,652

注：1、企业贷款包括票据贴现；

2、其他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开出汇票、信用卡存款、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二、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1、资本净额	84,897,063	75,683,062
1.1 核心一级资本	49,758,315	47,185,374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98,561	125,730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9,659,754	47,059,644
1.4 其他一级资本	9,979,209	9,979,209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1.6 一级资本净额	59,638,963	57,038,853
1.7 二级资本	25,258,100	18,644,209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89,320,275	539,156,867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9,927,526	8,706,786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7,803,311	27,803,311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627,051,112	575,666,964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92%	8.17%

7、一级资本充足率	9.51%	9.91%
8、资本充足率	13.54%	13.15%

注：资本构成信息附表及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等请查阅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中的“定期公告”子栏目（<http://www.hzbank.com.cn/hzyh/tzzgx/index.html>）。

三、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523,458,480	506,439,524	495,211,376
所需的稳定资金	508,376,507	495,182,298	465,003,90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2.97	102.27	106.50

四、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59,638,963	57,038,85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049,084,233	997,340,056
杠杆率(%)	5.68	5.72

五、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19,312,995	132,450,668	118,101,242
现金净流出量	88,258,656	88,514,716	85,665,329
流动性覆盖率(%)	135.19	149.64	137.86

注：上表各指标依据中国银保监会于 2018 年 5 月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计算。

六、报告期末前三年其他监管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存贷比(%)	本外币合并	68.14	64.16	59.18
流动性比例(%)	本外币合并	50.92	55.43	52.08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	4.09	8.46	7.26
	拆出资金比	2.08	2.06	1.8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6.48	7.03	6.1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29.88	29.09	23.51

注：上表中流动性比例依据中国银保监会于 2018 年 5 月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计算；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计算。

七、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采用总分行制。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分支机构 209 家，其中在杭州地区设有支行（含总行营业部）100 家，在浙江省内的宁波、绍兴、温州、舟山、衢州、金华、丽水、嘉兴、台州、湖州设有分支行 46 家，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设有分支行 62 家（其中北京中关村支行、深圳深圳湾支行归属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管理），并在上海设立了资金营运中心，基本实现浙江省内机构全覆盖，并实现机构网点在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湾等发达经济圈的战略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营网点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亿元)
0	总行	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	1,381	4,021.65
1	总行营业部	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4	336	938.28
2	资金营运中心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 2 幢 9 层	1	25	2,396.90
3	北京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一层南侧新闻大厦九层、十层、十一层	16	573	657.63
4	上海分行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 2 幢 103 单元三层、五层、六层、十一层、十二层、十五层、十六层	16	486	466.41
5	深圳分行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后海滨路 3168 号中海油大厦 B 座一楼大堂 106、107，二楼西南角区域以及 B 座 16-19 楼	10	401	371.13
6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南路 239 号	11	383	413.72
7	合肥分行	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 1639 号	9	322	239.35
8	宁波分行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惊驾路 672 弄 9 号，惊驾路 680、688、696 号，汉德城公寓 1、2、3 号	9	339	198.81
9	温州分行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信河街工会大厦 1、3、4 层	7	208	70.33
10	绍兴分行	浙江省绍兴市中兴中路 29、31 号	7	236	183.60
11	衢州分行	浙江省衢州市荷花中路 2 幢 4 号	3	91	49.77
12	金华分行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双龙南街 1051 号 101 室、201 室、301 室、401 室、501 室、601 室	3	114	76.80
13	丽水分行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青路 206 号	2	76	21.27
14	舟山分行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定沈路 619 号舟山港航国际大厦 B 座	5	166	95.96
15	嘉兴分行	浙江省嘉兴市城东路 83 号 D 座西侧 1-2 层	6	160	139.17
16	台州分行	浙江省台州市中心大道 147、149、151、153 号	2	198	27.03
17	湖州分行	浙江省湖州市青铜路 99 号（民政综合大楼一至三层部分）	2	94	57.75
18	科技文创事业部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850 号	4	188	200.20
19	滨江支行	杭州市滨区长河街道滨盛路 1890、1892、1894 号和江汉路 1786 号钱龙大厦 202 室	7	182	167.77
20	湖墅支行	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459 号	11	204	168.41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亿元)
21	城东支行	杭州市江干区天城路 68 号	9	154	132.39
22	下沙开发区支行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800 号	3	73	71.81
23	江城支行	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 15-1、15-2、15-3 号	7	148	174.10
24	官巷口支行	杭州市上城区解放路 178 号	6	180	201.44
25	西湖支行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260 号 B 座一至二层	8	177	215.44
26	保俶支行	杭州市西湖区保俶路 88 号	5	142	191.09
27	西城支行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1 至 2 层	6	137	144.22
28	环北支行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路 572 号	10	217	315.76
29	萧山支行	杭州市萧山区金城路 419-425 号	5	156	151.00
30	余杭支行	杭州市余杭区临平世纪大道西 100 号九洲大厦 101 室	4	161	123.37
31	临安支行	浙江省临安区锦城街道万马路 255 号一至二层	3	55	45.06
32	桐庐支行	浙江省桐庐县迎春南路 177 号	2	48	22.16
33	建德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新安东路 655、657、659、661、663、665、667、669 号一、二层	2	41	24.23
34	富阳支行	浙江省富阳市富春街道文教路 26-1 号	3	73	45.40
35	淳安支行	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 1 号	1	39	22.35

注：1、员工数指公司在册员工人数；

2、上述资产规模合计与合并口径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统计口径未考虑总行与机构的往来抵消等。

八、报告期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1. 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正常贷款	377,820,515	97.51	10.81
关注贷款	4,300,186	1.11	-2.69
次级贷款	2,729,651	0.70	16.34
可疑贷款	1,156,250	0.30	8.38
损失贷款	1,465,047	0.38	-12.37
合计	387,471,649	100.00	10.56

2. 公司贷款迁徙率情况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02%	0.67%	0.73%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40.88%	28.08%	28.0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54.32%	54.25%	85.8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48.77%	53.41%	62.86%

3. 公司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所占比例(%)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重组贷款	38,077	0.01	26,994	0.01
逾期贷款	4,172,809	1.19	4,638,762	1.20

说明：报告期内重组贷款减少主要是由于重组贷款到期后收回；逾期贷款增加主要是因为贷款余额基数增加，逾期贷款占全部贷款的比例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4. 报告期内不良贷款变动情况及采取的的相应措施

报告期末，按五级分类口径，公司后三类不良贷款总额为 53.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66 亿元，不良贷款率 1.38%，较上年末下降 0.07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比上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百分比
次级类贷款	2,729,651	0.70	2,346,294	0.67	383,357	上升 0.03 个百分点
可疑类贷款	1,156,250	0.30	1,066,847	0.30	89,403	持平
损失类贷款	1,465,047	0.38	1,671,925	0.48	-206,878	下降 0.10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做好信用风险“降旧控新”工作：（1）严把新增客户准入关，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新增授信业务坚持聚焦重点、优化结构，重点客群、重点产品融资占比持续提升。继续严控高风险区域、行业和客群的新增融资投放；（2）深化大额风险排查工作，完善大额风险排查、化解的全流程管理机制，一户一策形成风险化解措施，定期进行跟踪；（3）持续开展存量业务信贷结构调整工作，压缩退出不符合公司政策导向的存量业务；（4）加大风险资产清收力度，重点推动大额风险资产清收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5. 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余额 25.8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0.29 亿元，占全部贷款比例为 0.67%，较上年末下降 0.08 个百分点。政府融资平台无不良贷款。

公司认真执行政府和监管部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管理的各项规定，对存量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按照“总量控制、分类管理、区别对待、逐步化解”原则，已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管理。存量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主要投向为各类基础设施、轨道交通、城中村改造、水资源治理、开发区及园区基础设施等；投放区域主要为浙江省、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及南京市等经济相对发达地区。对新增业务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风险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7]6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等规定，加强融资主体、融资项目合规性审核，严格准入标准，加强风险管控。

6. 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的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为 4.88%，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在集团客户风险管理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1）在董事会制定的风险偏好和年度风险政策中，对集团客户设定比监管标准更严格的比例和余额控制要求。落实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加强对集团客户和经济依存客户的集中度限额管理。（2）集团成员企业授信业务全部纳入统一授信管理，审慎控制集团及关联客户互保，严格执行分级授权审批。（3）对全行存量集团客户进行梳理，推进集团客户主动管理。（4）强化集团客户风险预警及授信后监控，纳入信贷检查重点范围。（5）对集团审批流程和管理要求进行了优化，明确了集团客户管理行的职责，上线新的集团客户授信上报流程，提升集团客户授信审批效率。

九、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017,564
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669,650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347,914
本期净增加/(减少)	3,572,071
本期核销及处置	-1,263,024
回收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	388,948
期末余额	15,045,909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方法的说明：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结合前瞻性信息，确认贷款相关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公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1）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2）货币的时间价值；（3）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公司金融工具减值的相关信息详见后附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九、1”。

十、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应收利息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利息详见财务报表各金融工具附注、附注四、6“应收利息”和附注四、18“其他资产”下的应收未收利息及应收未收利息减值准备。

2. 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数额
其他应收款	216,243	1,783,352	1,567,10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9,947	65,072	-14,875

十一、抵债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1,919	-	11,919	-
合计	11,919	-	11,919	-

十二、主要计息负债与生息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计息负债	861,659,571	2.69%	783,638,314	2.86%
吸收存款	543,627,928	2.36%	474,293,650	2.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①	113,255,223	2.57%	162,240,586	3.60%
应付债券	168,512,044	3.72%	141,914,078	4.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264,376	3.18%	5,190,000	2.76%
生息资产	822,597,194	4.59%	804,115,822	4.53%
客户贷款	367,974,413	5.48%	298,821,776	5.1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3,866,736	1.42%	64,345,558	1.48%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②	78,228,106	2.89%	68,662,656	3.60%
金融资产投资③	312,527,939	4.61%	372,285,831	4.73%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日均余额为公司管理账户的日均余额，未经审计；

2、平均利率按照利息收入/支出除以生息资产/计息负债日均余额计算；

3、①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再贴现；

4、②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③2018年1-6月金融资产投资中包括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类债券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2019年1-6月金融资产投资中包括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十三、报告期末金融债券情况

(一) 所持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金额
政策性银行债券	84,736,426
金融债券	14,927,523
合计	99,663,949

其中，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18 国开 11	6,740,000	3.76	2023-08-14	2,575
18 农发 11	5,550,000	4.00	2025-11-12	12,083
16 国开 13	5,100,000	3.05	2026-08-25	1,849

18 农发 08	4,220,000	4.37	2023-05-25	9,369
18 进出 09	3,750,000	4.37	2023-06-19	3,817
17 国开 15	3,280,000	4.24	2027-08-24	1,264
18 民生银行 01	2,640,000	3.83	2021-11-22	1,010
18 国开 14	2,620,000	4.15	2025-10-26	1,004
15 进出 19	2,250,000	3.88	2036-01-12	1,388
18 国开 06	2,240,000	4.73	2025-04-02	891

(二) 所持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合同	195,807,560	374,959	385,840
远期汇率协议	197,843,161	1,320,400	879,720
利率期权	89,306,914	-	462
货币期权	1,777,387	13,755	13,327
信用风险缓释	710,000	1,102	3,713
合计	485,445,022	1,710,216	1,283,062

十四、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一) 理财业务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理财净值化转型工作。上半年累计销售各类理财产品 4,288.99 亿元，其中销售净值型理财产品 2,715.8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理财产品规模 2,167.8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35.97 亿元；其中净值型理财产品余额 1,197.4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92.32 亿元，增幅 97.88%；净值型理财占比达到 55.24%，占比较上年末提高 23.92 个百分点。

(二)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情况

公司贯彻“两轻”战略（轻资本、轻成本），持续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报告期公司完成两期公募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发行，分别为“杭盈 2019 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和“杭盈 2019 第二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发行金额共计 78.43 亿元，成为首家引入境外资金投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的城商行。

(三) 代理业务的开展情况

公司积极开展各项代理业务。报告期内累计代理水、电、煤、移动话费等公用事业费业务 163.71 万笔，代理社保业务 399.74 万笔。此外承销凭证式国债 4 期，承销额 2.40 亿元，承销储蓄国债电子式 8 期，承销额 11.86 亿元；销售信托产品 61.47 亿元，销售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产品 12.34 亿元；代理销售公募基金产品 936 支，销售各类开放式基金 3.41 亿元。

(四) 托管业务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持续完善托管系统功能，接轨国际内控标准，强化风控能力，加快推进托管业务转型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托管规模达到 11,245.2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79.45 亿元，增

幅 6.43%；其中公募基金托管规模达到 613.0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7.34 亿元；理财产品托管规模达到 3,697.6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80.86 亿元。

十五、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十六、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指导思想，从客户结构、业务结构、信贷基础管理、风险资产清收处置等方面着手，不断加大信用风险“降旧控新”力度，信用风险控制成效显著提升，资产质量进一步提高；加大资产结构调整优化力度，风险政策和授信政策聚焦重点领域、体现战略导向，支持战略业务发展，对高风险领域、高风险行业、高风险客群进一步强化刚性约束，引导业务投向和结构调整；继续推进存量业务结构调整，上半年主动压缩退出不符合信贷政策导向的存量贷款超过 35.60 亿元；有效加强预警、征信、贷后、核保面签等信贷业务关键环节管理，授信业务流程管控得到加强；强化信用风险监测和检查、排查，实现对潜在风险的早发现、早处置；开展清收攻坚行动，加大风险资产清收力度。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流动性风险执行部门等层面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期内公司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流动性风险总体稳定。报告期末，公司各项流动性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存贷款比例合理，备付金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结合资产负债总体规则，制定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动态进行资产负债管理安排、精细化计量与监测，实现 T+1 及时监测，确保流动性指标稳健达标；二是深化业务研究，提升管理精度，开展了重要币种（外币）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研究分析，完成《杭州银行重要币种（外币）流动性风险管理研究报告》，并针对上海自贸区业务，制定《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账核算单元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初步建立自贸区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三是持续推进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的升级改造工作，提高数据监测的频度与准确性，提升系统化运行支撑能力；四是积极运作城商行流动性支持专项资金，不断优化流动性互助机制。

（三）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市场风险管理部门、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职责。公司制定了清晰的交

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方法并严格执行，针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头寸的性质和风险特征，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框架体系，推进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建设。一是基于正在开展的市场风险管理咨询项目，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逐步建立包含基本政策制度、管理办法、方法论为一体的政策体系框架；二是优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过程中的各个重要工作模块，包括在识别环节加强账簿划分、风险因子识别、新产品（业务）市场风险识别能力。在计量环节通过系统建设等手段持续提升金融工具估值、压力测试等计量水平。在监测环节根据风险政策限额要求，每日监测市场风险限额执行情况，按期发布监测报告，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及时预警相关信息，并对各类业务开展专项评估与检查。在控制环节，优化限额管理体系，提升对冲能力、应急管理能力和等；三是持续推进金融市场业务平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涵盖市场风险管理功能，提升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水平。同时推进资产负债管理系统优化项目，提升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管理水平。

（四）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控制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事件、信息科技系统事件、实物资产损坏事件等七大操作风险事件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持续开展制度修订完善。统筹制定并执行年度内控检查立项，提高制度执行力。加强员工职业道德教育和行为管理，继续实施员工职业操守“八项禁令”，不定期开展合规飞行检查。防范和化解非法集资风险，常态化实施员工及亲属账户资金异常往来监测。严防案件风险，结合监管要求落实操作风险自我评估和关键风险指标监测，认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

（五）合规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合规风险是指未遵循法律、法规和准则，以及未遵守本公司制度、流程规定等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双基”管理（基础管理、基层管理）提升年活动，进一步加强对外部政策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学习培训。加强案防警示教育，细化“八项禁令”规定，提高员工合规“底线”意识，引导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构筑牢固的思想道德防线。认真落实监管系列专项治理，坚持即查即改原则；梳理形成检查“问题库”，识别、分析、评估内控薄弱环节和主要合规风险，建立健全检查后续整改和评估的长效机制。开展“内控等级行”预评价，从内控过程管理、员工行为管理、效益及资产质量管理等多维度评价，促使分支机构加强主动管理。强化洗钱风险管理，进一步修订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优化改造系统流程，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和高风险客户监控，加强检查、培训和宣传。

（六）信息科技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夯实信息科技基础建设，推进“三道”防线建设，强化信息科技风险防控；健全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按照 ISO27001 体系要求，推进信息安全管理和技术措施全面落地，进一步完善信息安全相关规范和技术防范手段；加强信息系统应急管理，重要系统进行了本地高可用性和灾备中心切换演练；结合信息科技动态风险指标平台的建设，建立安全集市，完善系统

监控措施；加强 IT 项目建设安全管控，完善项目安全需求、安全架构审核、系统上线安全评估和渗透测试等工作机制；加大安全建设投入，重点完善电子渠道安全管理，加强风险评估频度和有效性；推进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落实数据中心和分支机构各类安全排查，及时落实整改，升级安全技防能力，有效抵制各类网络安全攻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安全事件，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在中国银保监会信息科技风险监管评级中连续七年在城商行中位居前列。

(七) 声誉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公司作出负面评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双基”管理提升年活动，加强内控合规管理，深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强化声誉风险的源头治理和主动管理，加强舆情监测，深化新媒体时代员工网络行为管理，及时妥善处置突发舆情；加大正面宣传引导力度，有效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舆情环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十七、业务创新及推出新的业务品种情况

为加强公司产品管理，提升产品创新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公司成立了产品管理与创新委员会，负责全行产品管理与创新工作的决策。报告期内，公司规范开展业务创新及新业务品种的开发，以支持和促进全行业务的发展，相关业务创新及推出的新业务品种已体现在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三、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情况”的相关内容中。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状况

(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5 月 22 日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1、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结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关于增补缪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关于拟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共 10 项议案。律师出席会议并对会议召集人、召开流程、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2、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刘树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拟发行二级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关于拟发行绿色产业项目专项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共 7 项议案。律师出席会议并对会议召集人、召开流程、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 25 项，包括稳定股价措施、拟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购建总行数据中心及信息科技办公大楼等重要事项及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常规议题，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领导决策职能。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共计审议 18 项议案，其中：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1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1 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1 次、审计委员会 1 次。各专业委员会围绕各自核心职能，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认真讨论并提出独立的专业意见，有效提高了董事会的决策质量和议事效率。

(三)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涉及业务经营、财务状况、风险管理、内控管理、定期报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工作报告、股东监事增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等各类议案 15 项，并听取了 5 项专题报告。此外，公司监事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

事会、开展专题调研与专项监督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切实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监督职能。

报告期内，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增补股东监事的议案，并组织实施了 2018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工作。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监事会提供了专业意见，有效地提高了监事会的监督效率。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的执行情况

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5,130,200,432 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5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送现金股利 1,282,550,108.00 元人民币（含税）。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了《杭州银行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3 日，除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4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9 年 7 月 4 日。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所持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 2)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 3) 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等具体事宜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2016 年 10 月 27 日 至 2019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承诺在 2005 年认购、2006 年受让及 2009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16 年 10 月 27 日 至 2019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5 年 6 月 12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5 年 6 月 12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5 年 5 月 21 日 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自亚洲开发银行受让的股份，自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其自杭州新闻物业管理开发有限公司受让的股份，自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	2014 年 11 月 27 日 至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6 年 10 月 27 日 至 2019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 5 万股以上的内部职工股股东（431 人，含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其持有的该等股份不转让；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 3 年之后，其每年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数量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15%；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3 年期满之日起的 5 年内，其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总数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50%。	201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	1)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 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等具体事宜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至其所持杭州银行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内及拟进行股份减持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至其离职后满 6 个月之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	1) 在本人近亲属任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在本人近亲属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至其任职杭州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离职后满 6 个月之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因股权转让、拍卖继承等方式成为公司新增股东的投资者	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为自股份在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锁定，并与上述股份同时解锁。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后，其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在澳洲联邦银行、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杭州银行股东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同时督促公司对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严格执行公司相关费用使用和报销的相关规定；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在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银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将通过：1) 公司回购股票；2)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016-10-27 至 2019-10-2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我局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我局将不会基于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或未来对除贵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持股，而进行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且不会对贵行的合法权益进行不法侵害。	在杭州市财政局作为杭州银行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我公司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如果我局/我公司未来持有除贵行以外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股权，我局/我公司将不会基于对除贵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持股，而进行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	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且不会对贵行的合法权益进行不法侵害。	有限公司作为杭州银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我公司将不会基于对浙江香溢担保有限公司及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或未来对除贵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持股，而进行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且不会对贵行的合法权益进行不法侵害。	在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杭州银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澳洲联邦银行不得1) 获得总行位于双方约定排他区域内的任何中国商业银行的股权或与其进行与本战略合作相同或相似的合作；2) 在任何时候持有除三家中国城市商业银行外的中国商业银行的股权；3) 在排他区域内设立任何银行分支机构。	2005年4月21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澳洲联邦银行承诺，其上海机构的业务范围主要为国际业务、大中型公司业务和高端客户业务等，以避免与公司致力于发展包括中、小企业业务以及零售客户等银行业务形成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2008年2月20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至2018年6月25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的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13,033,241股（资本公积转增后增加为18,246,537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17年12月25日至 2023年6月24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杭州市财政局于2018年8月16日至2018年10月29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的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11,069,024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18年8月16日至 2023年10月2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至2018年10月29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的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1,500,000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18年8月16日至 2023年10月2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杭州市财政局于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4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的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18,783,918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19年2月11日至 2024年2月13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4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的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10,089,957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19年2月11日至 2024年2月13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四、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依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作为 A 股上市银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的企业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为：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套期会计方面扩大了符合条件的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范围，以定性的套期有效性测试要求取代定量要求；引入套期关系“再平衡”机制；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公司不重述 2018 年比较期数据，仅就新旧准则转换影响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公司于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的“33、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之“(1) 新旧准则切换对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中披露了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二) 会计报表列报格式变更情况及影响

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年度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规定，采用修订后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不重述前期可比数据。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367 笔，涉及金额为 15.30 亿元；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9 笔，涉及金额为 0.20 亿元，预计该等被告诉讼案件将不会造成公司损失。

七、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不适当人选，被税务、环保、安监、消防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的重大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十、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按不同监管要求对关联方的不同定义，分类识别与确认关联方，定期更新确定关联方名单。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业务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均执行公司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业务程序亦符合监管机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关联方提供的表内外信贷业务及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业务往来，全部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一）关联方信贷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6月30日余额 /2019年上半年利息/手续费收入		关联关系	备注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内远期信用证	94,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94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830,000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15,941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	195,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5,697		
杭州金投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210,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国内远期信用证	220,147		
	利息及手续费收入	2,863		
杭州金投实业有限公司	贷款	20,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528		
杭州国际机场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贷款	800,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23,781		
杭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单位预收款退款保函	8,44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单位履约保函	127,544		
	手续费收入	1,250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1,615		
杭州新龙翔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	830,000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24,420		
杭州湖滨南山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	1,190,000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30,254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	200,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5,938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29,966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郑斌先生任董事长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承兑汇票	14,000		
	手续费收入	1,634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财产保全保函	11,700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公司董事郑斌先生任董事长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手续费收入	4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履约保函	64,143	公司董事郑斌先生原任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监口径关联方
	信用证	175,763		
	承兑汇票	2,525,517		
	利息及手续费收入	2,381		
杭州汽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预收款退款保函	4,755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承兑汇票	6,948		
	手续费收入	85		
杭州香江科技有限公司	贷款	500,000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14,244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	-	公司董事章小华先生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2,117		
杭州热威机电有限公司	贷款	-	对公司主要股东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企业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375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	25,000	公司独立董事刘树浙先生任独立董事	银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615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贷款	7,854	公司董监高及其近亲属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192		
除董监高之外的内部人及其近亲属、关联法人的董监高及其近亲属	贷款	148,929	公司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参与公司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其近亲属;公司关联法人的关联自然人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3,702		

注：上表中“-”表示报告期内发生过该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但期末余额为零。

(二) 关联方资金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品种及利息收入	余额	关联关系	备注
澳洲联邦银行	存放同业	12,132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投资	-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2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投资	140,000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理财资金债券投资	150,000		
	利息收入	1,55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逆回购	-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5,688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逆回购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银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45		
杭州汽轮机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理财资金债券投资	240,000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公司董事郑斌先生任董事长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9,63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投资	140,000	公司董事赵鹰先生任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银监/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1,456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逆回购	-	公司原监事顾卫平先生任董事	证监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204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贴入	-	公司董事赵鹰先生任董事	证监/会计口径关联方
	质押式逆回购	-		
	同业拆出	-		
	利率互换名义本金	170,000		
	理财资金债券投资	300,000		
	利息收入	12,353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放同业	600,000	公司独立董事范卿午先生任独立董事	会计口径关联方
	债券投资	-		
	债券借出	-		
	利率互换名义本金	820,000		
	质押式逆回购	-		
	利息收入	15,865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借出	100,000	公司联营企业	会计口径关联方
	利息收入	12,419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贴入	-	公司联营企业	会计口径关联方
	应收款项类投资	3,427		
	存放同业	520,196		
	质押式逆回购	-		
	债券投资	150,000		
	利息收入	12,397		

注：上表中“-”表示报告期内发生过该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但期末余额为零。

(三) 代理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各类保险保费 2,248.80 元，实现手续费收入 404.78 元。

（四）租赁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向关联方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作为营业网点和办公场所，并分别支付租金94.52万元、276.12万元。

（五）担保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展“房屋抵押履约保证保险”贷款业务并向其支付保费275.3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保证保险贷款产品项下的小微抵押贷款业务余额为4.60亿元。

（六）投行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承销发行关联方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超短期融资券3亿元，实现债券承销发行手续费收入105.00万元。此外，公司承销关联方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超短期融资券4亿元，实现债券承销发行手续费收入45.00万元。

（七）托管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天津农村商业银行和石嘴山银行开展资产托管业务，分别实现托管手续费收入60.45万元、5.0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天津农村商业银行和石嘴山银行在公司的托管资产规模分别为93.97亿元、25.18亿元。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除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产生。

十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支持实体经济，深入产业扶贫。以科技文创金融支持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升级。

践行普惠金融，完善服务品质。支持创业，服务三农，完善践行普惠金融的服务品质。

热衷公益事业，热心志愿服务。积极参与慈善事业，加大对扶贫事业的投入，拓宽帮扶对象的广度。积极组织志愿者服务活动，壮大志愿者队伍，完善志愿服务机制和队伍建设。

履行社会责任，担当“企业公民”。以切实有力的行动举措，把实现企业自身可持续发展与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与各级地方政府对接扶贫工作，持续推进结对帮扶项目，丰富帮扶的渠道和内容。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绿色金融。公司以绿色金融作为信贷结构调整和增长模式转变的重要抓手，以服务绿色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绿色改造为支点，加大对绿色产业的资源配置力度，加强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提升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实力。公司绿色信贷主要集中在湖州、宁波、北京、金华和杭州等地，主要投放到垃圾处理和污染防治项目、农村及城市水项目、绿色制造、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和自然保护生态修复及灾害防控等项目中，深入推进“美丽中国”“美丽浙江”和“美丽乡村”建设。报告期末，公司绿色信贷余额 121.8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76 亿元，增长 13.78%。

金融扶贫。公司持续加大农村、农户金融服务力度，切实推动农户贷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涉农贷款余额达到 447.61 亿元。公司各分支机构因地制宜，组建服务队伍，走村入户，传播普及金融知识，打造“送金融知识下乡”专项服务品牌，在温州、绍兴等地区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业务。

公益慈善。报告期，公司继续参与杭州市政府发起的杭州市春风行动，积极捐款，救助企事业单位特困职工、低保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等。开展了爱心助学、扶困帮贫、金融知识进社区、金融知识进校园以及环境保护等多种形式的志愿活动。

教育扶贫。报告期，公司继续向长河高级中学“杭州银行宏志班”慈善项目捐款，并制定“杭银蒲公英成长计划”，关心、关注学生的全面成长。此外，以宣传服务活动为载体，公司启动实施“雏鹰计划”，深度介入青少年“校外课堂”和“第二课堂”领域，形成常态化的宣传教育体系，搭建银行与学校良性互动平台。

爱心工程。公司走村入企赴淳安县汾口镇开展“走亲连心三服务”蹲点调研活动，实地调研汾口镇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共谋汾口发展新思路。在青海德令海市、西藏色尼区两地政府举行的“协手奔小康”企村结对帮扶中，公司已持续三年援助西藏色尼区那曲镇共 21 个村。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506.10
二、分项投入	
1.教育脱贫	
其中：1.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32.40
1.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90
2.社会扶贫	
其中：2.1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105.00
2.2 扶贫公益基金	10.00
3.其他项目	
其中：3.1.项目个数（个）	1
3.2.投入金额	358.7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2018 年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优秀报告 2018 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标杆企业（消费者问题维度）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做好各项扶贫工作，扎实抓好队伍建设。

从改进作风上下功夫，努力提升金融服务窗口形象，广泛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活动，努力推进贫困群体金融知识普及。

以市场为导向，加快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加大对有条件的贫苦户贷款投放力度，助力贫困地区贫困户脱贫致富。

以结对帮扶为抓手，继续做好淳安枫树岭镇帮扶、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帮扶、宏志班助学等结对共建工作，努力为创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48,552,131	59.42	-	-	-	-42,336	-42,336	3,048,509,795	59.42
1、国家持股	759,073,499	14.80	-	-	-	-	-	759,073,499	14.80
2、国有法人持股	945,283,388	18.43	-	-	-	-	-	945,283,388	18.43
3、其他内资持股	420,956,844	8.21	-	-	-	-42,336	-42,336	420,914,508	8.2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94,000,000	5.73	-	-	-	-	-	294,000,000	5.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6,956,844	2.47	-	-	-	-42,336	-42,336	126,914,508	2.47
4、外资持股	923,238,400	18.00	-	-	-	-	-	923,238,400	18.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23,238,400	18.00	-	-	-	-	-	923,238,400	18.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81,648,301	40.58	-	-	-	42,336	42,336	2,081,690,637	40.58
1、人民币普通股	2,081,648,301	40.58	-	-	-	42,336	42,336	2,081,690,637	40.5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130,200,432	100.00	-	-	-	-	-	5,130,200,432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份总数无变化，股东结构变化情况见本节“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年初 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 限售股数	期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 日期
李宜	22,932	-	22,932	-	首次公开发行	2019年 1月22日
李应浩	7,644	-	7,644	-	首次公开发行	2019年 1月22日
施军	11,760	-	11,760	-	首次公开发行	2019年 1月22日
合计	42,336	-	42,336	-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199
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12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	923,238,400	18.00	923,238,400	/	-	境外法人
杭州市财政局	+18,783,918	587,099,229	11.44	557,246,287	/	-	国家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89,957	408,122,361	7.96	396,532,404	/	-	国有法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12,246,537	6.09	294,000,000	质押	1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284,592,000	5.55	166,992,000	/	-	国有法人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	271,875,206	5.30	271,875,206	质押	45,08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235,200,000	4.58	-	/	-	国有法人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152,880,000	2.98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87,696,000	1.71	-	质押	39,2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950,535	81,174,728	1.58	-	/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3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200,000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8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00,000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7,6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696,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1,174,728	人民币普通股	81,174,728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80,000				
杭州拱墅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4,549,577	人民币普通股	34,549,577				
杭州市财政局	29,852,942	人民币普通股	29,852,942				
杭州俊腾投资有限公司	27,643,136	人民币普通股	27,643,136				
浙江和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923,238,400	2019-10-27	786,038,400	/
			2020-06-12	137,200,000	/
2	杭州市财政局	557,246,287	2019-10-27	506,727,129	/
			2020-06-12	50,519,158	/
3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6,532,404	2019-10-27	252,230,338	/
			2020-05-21	144,302,066	/
4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0	2019-12-31	294,000,000	/
5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271,875,206	2019-10-27	271,875,206	/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6,992,000	2019-11-27	166,992,000	/
7	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099,153	2019-10-27	69,099,153	/
8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55,663,206	2019-10-27	55,663,206	/
9	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	44,146,682	2019-10-27	44,146,682	/
10	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	41,267,551	2019-10-27	41,267,551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股东杭州市财政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是杭州市、区政府的财政主管职能部门，其中杭州市财政局为四家区财政局的业务主管单位。公司股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人为杭州市政府。公司股东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上城区人民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全资公司，注册资本由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投入；公司股东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余杭区人民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全资公司，注册资本由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投入。上述四家区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于行政关系或出资关系成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八家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8,073.24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96%。杭州市财政局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更。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杭州市财政局	587,099,229	11.44
2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8,122,361	7.96
3	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099,153	1.35
4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55,663,206	1.09
5	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	44,146,682	0.86
6	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	41,267,551	0.80
7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84,625	0.79
8	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	34,549,577	0.67
	合计	1,280,732,384	24.96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期末持有公司股份数	质押股份数	提名董监事情况
1	澳洲联邦银行	-	澳洲联邦银行	92,323.84	-	董事 Ian Park
2	杭州市财政局	-	杭州市财政局	58,709.92	-	董事陈震山
3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国资委	40,812.24	-	董事王家华
4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章小华	章小华	31,224.65	1,200.00	董事章小华
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8,459.20	-	-
6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汽轮机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国资委	27,187.52	4,508.00	董事郑斌

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国资委	23,520.00	-	董事赵鹰
8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吕汉泉	吕汉泉	15,288.00	-	监事吕汉泉
9	浙江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1,151.65	-	监事缪新
10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屠红燕	屠红燕	776.16	-	监事孙立新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27	杭银优 1	2017-12-15	100	5.20	10,000	2018-1-4	10,000	-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5
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永赢基金—宁波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20.00	境内优先股	-	-	基金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聚宝财富溢融	-	19,350,000	19.35	境内优先股	-	-	商业银行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6,000,000	16.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投资者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5,000,000	15.00	境内优先股	-	-	保险公司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鑫安泰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0,000,000	10.00	境内优先股	-	-	信托公司
中邮创业基金—华夏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530,000	5.53	境内优先股	-	-	基金公司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	基金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理财之共赢系列	-	2,800,000	2.80	境内优先股	-	-	商业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理财之慧赢系列	-	2,200,000	2.20	境内优先股	-	-	商业银行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	2,000,000	2.00	境内优先股	-	-	保险公司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无。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

三、优先股股息发放的情况

(一) 报告期内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放优先股股息。

(二) 近 3 年（含报告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派息年份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派息期间	票面股息率(%)	派息金额(元/股)	派息额
2018 年	360027	杭银优 1	2017/12/15-2018/12/14	5.20	5.20	520,000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形。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要求以及优先股发行方案，公司将 2017 年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派发优先股股息作为税后利润分配处理。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陈震山	董事长 党委书记	男	1970 年	2017.02	2020.02	-	-	-	-
宋剑斌	副董事长	男	1971 年	2017.02	2020.02	940,800	940,800	-	-
	行长			2017.07	2020.02				
	财务负责人			2017.07	2020.02				
Ian Park (严博)	董事	男	1952 年	2017.02	2020.02	-	-	-	-
王家华	董事	女	1963 年	2017.02	2020.02	-	-	-	-
章小华	董事	男	1968 年	2017.02	2020.02	-	-	-	-
郑 斌	董事	男	1964 年	2017.02	2020.02	-	-	-	-
赵 鹰	董事	男	1971 年	2017.11	2020.02	-	-	-	-
刘 峰	独立董事	男	1966 年	2017.02	2020.02	-	-	-	-
王洪卫	独立董事	男	1968 年	2017.02	2020.02	-	-	-	-
范卿午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2017.02	2020.02	-	-	-	-
刘树浙	独立董事	男	1957 年	2019.03	2020.02	-	-	-	-
任勤民	职工监事 监事长	男	1963 年	2017.02	2020.02	940,800	940,800	-	-
吕汉泉	监事	男	1949 年	2017.02	2020.02	-	-	-	-
孙立新	监事	男	1971 年	2017.02	2020.02	-	-	-	-
缪 新	监事	男	1971 年	2019.05	2020.02	-	-	-	-
孙 枫	外部监事	男	1952 年	2017.02	2020.02	-	-	-	-
陈显明	外部监事	女	1951 年	2017.02	2020.02	-	-	-	-
韩玲珑	外部监事	男	1953 年	2017.02	2020.02	-	-	-	-

张 静	职工监事	女	1963 年	2017.02	2020.02	940,800	940,800	-	-
楼 纓	职工监事	女	1971 年	2017.02	2020.02	77,618	77,618	-	-
江 波	副行长	男	1963 年	2017.07	2020.02	995,680	995,680	-	-
丁 锋	副行长	男	1963 年	2017.07	2020.02	940,800	940,800	-	-
王立雄	副行长	男	1972 年	2017.07	2020.02	717,360	717,360	-	-
徐国民	董事会秘书	男	1962 年	2017.07	2020.02	940,800	940,800	-	-
潘来法	行长助理	男	1959 年	2017.07	2020.02	940,800	940,800	-	-
郭 瑜	运营总监	男	1966 年	2017.07	2020.02	940,800	940,800	-	-
陆志红	行长助理 工会主席	女	1967 年	2017.12	2020.02	-	-	-	-
敖一帆	原副行长	男	1972 年	2017.07	2019.06	717,360	717,360	-	-
邢承益	原独立董事	男	1950 年	2017.02	2019.03	-	-	-	-

注：1、邢承益先生于 2018 年 5 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其辞职自 2019 年 3 月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刘树浙先生的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之日起生效。

2、敖一帆先生于 2019 年 6 月辞去公司副行长及公司内部其他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19-3-7	刘树浙	独立董事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
2019-5-21	缪新	监事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监事会增补监事
2019-6-27	敖一帆	副行长	辞去公司副行长职务	工作变动

三、公司员工情况

单位：人

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509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0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1,285
技术人员	841
业务人员	5,383
合计	7,5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博硕士研究生学历	1,151
大学本科学历	5,679
其他	679
合计	7,509

注：上表在职员工指公司在职在册员工，不含劳务派遣员工。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见附件）
- 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见附件）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正本；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四、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陈震山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8 月 27 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作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审阅，并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审阅报告。

我们保证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震山	宋剑斌	Ian Park (严博)
王家华	章小华	郑斌
赵鹰	刘峰	王洪卫
范卿午	刘树浙	江波
丁锋	王立雄	徐国民
潘来法	郭瑜	陆志红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
中期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页码
审阅报告	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4
现金流量表	5-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9-157
补充资料	1-2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9)第 0035 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杭州银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银行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
周 章

中国·上海市
2019年8月27日

注册会计师

——
童 咏 静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四(1)	76,532,713	83,611,860
存放同业款项	四(2)	35,245,063	34,920,487
拆出资金	四(3)	11,889,601	10,967,7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四(4)	18,097,608	28,492,136
衍生金融资产	四(5)	1,710,216	4,607,228
应收利息	四(6)	不适用	5,533,0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四(7)	373,143,075	337,460,1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8)	不适用	18,910,0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9)	不适用	153,162,9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四(10)	不适用	126,077,0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四(11)	不适用	110,484,997
金融投资：	四(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70,093	不适用
债权投资		245,448,774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74,822,321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00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四(13)	1,564,938	1,063,458
固定资产	四(14)	1,349,747	1,417,377
在建工程	四(15)	111,642	64,603
无形资产	四(16)	1,136,781	1,140,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7)	3,476,091	2,651,338
其他资产	四(18)	2,542,988	490,923
资产总计		946,723,551	921,056,104

后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四(20)	52,706,237	46,85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四(21)	42,225,364	50,272,966
拆入资金	四(22)	23,269,145	45,099,9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四(23)	25,033,254	11,051,455
衍生金融负债	四(5)	1,283,062	2,776,679
吸收存款	四(24)	572,432,278	532,782,689
应付职工薪酬	四(25)	1,335,945	1,748,479
应交税费	四(26)	1,565,501	743,487
应付利息	四(27)	不适用	8,127,375
应付债券	四(28)	156,899,202	155,529,253
预计负债	四(29)	333,929	23,596
其他负债	四(30)	9,902,110	8,885,561
负债合计		886,986,027	863,891,521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1)	5,130,200	5,13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四(32)	9,979,209	9,979,209
其中：优先股		9,979,209	9,979,209
资本公积	四(33)	8,874,230	8,874,230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786,147	820,313
盈余公积	四(35)	3,956,571	3,956,571
一般风险准备	四(36)	11,823,556	11,823,556
未分配利润	四(37)	19,187,611	16,580,504
股东权益合计		59,737,524	57,164,58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46,723,551	921,056,104

后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中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四(38)	18,711,157	18,051,042
利息支出	四(38)	(11,478,360)	(11,120,079)
利息净收入	四(38)	7,232,797	6,930,9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四(39)	906,323	659,5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四(39)	(97,800)	(103,6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四(39)	808,523	555,968
投资收益	四(40)	2,292,134	1,324,922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676	27,5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5)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四(41)	21,008	3,444,147
汇兑收益/(损失)	四(42)	99,312	(3,959,205)
其他业务收入		2,180	2,975
资产处置损失	四(43)	(228)	(67)
其他收益	四(44)	3,908	19,295
营业收入合计		10,459,634	8,318,998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四(45)	(77,699)	(59,481)
业务及管理费	四(46)	(2,630,156)	(2,326,290)
信用减值损失	四(47)	(3,632,056)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四(48)	不适用	(2,635,862)
其他业务支出		(4,037)	(116)
营业支出合计		(6,343,948)	(5,021,749)
三、营业利润			
		4,115,686	3,297,249
加：营业外收入	四(49)	15,857	11,126
减：营业外支出	四(50)	(7,511)	(8,646)
四、利润总额			
		4,124,032	3,299,729
减：所得税费用	四(51)	(495,226)	(281,345)
五、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持续经营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335,120)</u>	<u>573,003</u>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120)	573,0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73,00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5,319)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u>10,199</u>	<u>不适用</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3,293,686</u>	<u>3,591,387</u>
八、每股收益	四(5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0.71</u>	<u>0.59</u>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0.71</u>	<u>0.59</u>

后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附注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3,123,809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6,700,715	1,451,25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187,087	18,59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2,461,643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108,273	353,00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128,841	11,865,39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3,924,455	3,960,3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3.b) 4,455,513	840,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8,628,693</u>	<u>59,521,724</u>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7,859,669	30,108,9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9,670,86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1,933,228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729,342	不适用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657,291	7,489,4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4,542	1,927,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0,662	1,897,0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3.c) 2,231,332	1,702,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6,836,066</u>	<u>52,796,94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3) <u>(8,207,373)</u>	<u>6,724,783</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015,213	1,446,184,0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20,581	7,112,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2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736,756	1,453,296,2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6,577,454	1,399,742,8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408	92,1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725,862	1,399,834,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94	53,461,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2,180,396	52,864,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80,396	52,864,6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260,000	73,61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1,049	1,061,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01,049	74,671,1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653)	(21,806,4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22,147	43,0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6,494,985)	38,422,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3)	74,056,425	45,531,9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3)	67,561,440	83,954,667

后附中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四(31)	其他权益工具 四(32)	资本公积 四(33)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盈余公积 四(35)	一般风险准备 四(36)	未分配利润 四(37)	股东权益合计
一、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30,200	9,979,209	8,874,230	820,313	3,956,571	11,823,556	16,580,504	57,164,583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二、33)		-	-	-	300,954	-	-	260,851	561,805
二、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30,200	9,979,209	8,874,230	1,121,267	3,956,571	11,823,556	16,841,355	57,726,388
三、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期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3,628,806	3,628,806
其他综合收益		-	-	-	(335,120)	-	-	-	(335,120)
(二)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282,550)	(1,282,550)
四、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期间期末余额		5,130,200	9,979,209	8,874,230	786,147	3,956,571	11,823,556	19,187,611	59,737,524

后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四(31)	其他权益工具 四(32)	资本公积 四(33)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盈余公积 四(35)	一般风险准备 四(36)	未分配利润 四(37)	股东权益合计
一、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64,429	9,979,209	10,332,639	(713,197)	3,415,363	10,580,594	14,571,921	51,830,958
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期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3,018,384	3,018,384
其他综合收益		-	-	-	573,003	-	-	-	573,003
(二)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099,329)	(1,099,329)
(三) 其他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 单位除综合收益以及利润 分配以外其他股东权益中 所享有的份额		-	-	7,362	-	-	-	-	7,362
三、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期间期末余额		3,664,429	9,979,209	10,340,001	(140,194)	3,415,363	10,580,594	16,490,976	54,330,378

后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基本情况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城市合作银行，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06 号文批准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的商业银行，1996 年 9 月 25 日获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8 年本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批准更名为“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本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更名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当年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规范登记。2016 年 10 月，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普通股股本为 51.30 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优先股股本为 1 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253924826D，法定代表人为陈震山，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46 号。

本公司的行业性质：金融业。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衍生产品交易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开办个人理财业务；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以及从事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中期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附注二(32(d)))、金融工具的确认、分类和计量(附注二(8(b)))及金融资产减值(附注二(8(c)))等。

本公司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32)。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进行列报和披露。除附注二(33)所述会计政策变更之外，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中期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短期变现能力强、易于转换为已知数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而且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7 外币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发生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资产与负债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于交易日进行确认或终止确认。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本公司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公司重新商定或修改金融资产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公司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公司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公司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公司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公司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对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的影响于附注九(1.2)中讨论。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公司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公司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公司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且
- (iii)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续)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公司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公司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由于同样的原因，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公司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 (i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并按以下计量类别对其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认实际利率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或经信用调整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

本公司根据管理债务工具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类：

-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公司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合同现金流特征：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公司将评估其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债务工具(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调整。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以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对其进行重分类，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公司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且在本期间并未发生。

利息收入是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公司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损益表中。

金融负债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公司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二(8.a)“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 不属于以上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c)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公司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附注九(1.2)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公司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d) 金融工具的抵销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i)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ii)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九(1.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认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本公司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附注九(1.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公司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公司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10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到非衍生工具中，构成混合合同。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附注二(8.b))。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在符合以下条件时，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不紧密相关；
- (ii)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iii) 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续)

公允价值套期

对于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公允价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连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二者的净影响作为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某项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对于采用实际利率法的被套期项目，对其账面价值的调整将在到期前的剩余期间内摊销，并作为净利息收入计入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

对于被指定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并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中的套期有效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相关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损益。

累计计入权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转入损益，并列报在相关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或费用中。

当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或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时，权益中的已累计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再确认为损益。当预期交易不会发生时(例如，已确认的被套期资产被出售)，已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重分类至损益。

11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买入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之资产，卖出的资产不予以终止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公司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及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固定资产装修等。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5%	4.75%-4.85%
电子及办公设备	2-10 年	0-1%	9.90%-50.00%
运输工具	5 年	0-5%	19.00%-20.00%
固定资产装修	5-20 年	0-3%	4.85%-20.0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以成本计量。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软件	1-10 年

本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及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与 5 年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租赁费用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8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资产减值(续)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职工缴纳的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d)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其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该等优先股为将来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公司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2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有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以下条件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确认。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续)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a)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8 受托业务

本公司通常根据与信托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公司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委托理财及委托理财资金不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公司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公司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公司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9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公司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公司完全控制的事件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该等义务不被确认。当上述不能由本公司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30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公司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的贷款。该贷款继续以预期信用损失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采用初始实际利率进行计量。

31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分部报告(续)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2 重要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本公司将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主要会计判断和估计列示如下，未来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权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的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及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量方法详见附注九(1.2)。

(b)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本公司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管理层将对本公司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重要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c)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公司的政策，对新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在实际操作中，这些事项的税务处理由税收征管部门最终决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税费的金额产生影响。

(d) 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对于本公司管理或者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本公司需要判断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公司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在评估判断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资产管理人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利、资产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等。

(e)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贷款转让、资产证券化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让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过程中，需评估本公司是否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了另一方，或满足“过手”的要求将合同现金流转移至另一方，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是否转移，以及是否放弃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上述准则另称为“原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首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原金融工具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期初留存收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披露如下。当期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二、8、9 和 10。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如下：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b)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续)：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和票据贴现。

票据贴现为本公司对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的客户发放的票据贴现款项。票据贴现以票面价值扣除未实现贴现利息收入计量，票据贴现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c)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时，要求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金融工具(续)

(f)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g)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公司，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金融工具(续)

(g)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金融工具(续)

(g)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公司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按照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同的方法评估。不过，转出的累计损失，为摊余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旧准则切换对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别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分类和计量及计提减值的结果对比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3,611,860	-	-	83,611,860
存放同业款项	34,920,487	-	(12,162)	34,908,325
拆出资金	10,967,753	-	(1,650)	10,966,1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492,136	-	(5,112)	28,487,024
衍生金融资产	4,607,228	-	-	4,607,228
应收利息	5,533,057	-	(28,174)	5,504,8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7,460,118	-	677,491	338,137,6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910,050	(18,910,050)	-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3,162,916	(153,162,916)	-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6,077,055	(126,077,055)	-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0,484,997	(110,484,997)	-	不适用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99,233,059	7,457	99,240,516
债权投资	不适用	225,660,009	(344,304)	225,315,705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83,725,050	643,449	84,368,4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16,900	65,000	81,900
其他金融资产	136,799	-	14,901	151,700
小计	914,364,456	-	1,016,896	915,381,352
非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1,338	-	(187,268)	2,464,070
其他非金融资产	4,040,310	-	-	4,040,310
小计	6,691,648	-	(187,268)	6,504,380
资产总计	921,056,104	-	829,628	921,885,732
预计负债	23,596	-	267,823	291,419
其他负债	863,867,925	-	-	863,867,925
负债总计	863,891,521	-	267,823	864,159,344
其他综合收益	820,313	-	300,954	1,121,267
未分配利润	16,580,504	-	260,851	16,841,355
其他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39,763,766	-	-	39,763,766
股东权益合计	57,164,583	-	561,805	57,726,388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921,056,104	-	829,628	921,885,73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将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本公司对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了分析。下表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类别列示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过渡至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按照新计量类别列示的账面价值: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3,611,860	-	-	83,611,860
存放同业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4,920,487	-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12,162)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4,908,325
拆出资金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0,967,753	-	-	-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5,720,000)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4,073)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5,243,6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8,492,136	-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5,112)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8,487,024
应收利息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533,057	-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28,174)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5,504,8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37,460,118	-	-	-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023,347)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669,650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28,106,421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26,077,055	-	-	-
减: 转出至债权投资	-	(102,838,898)	-	-
减: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23,238,157)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将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应收款项类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10,484,997	-	-	-
减: 转出至债权投资	-	(110,484,997)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债权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 自应收款项类投资转入	-	110,484,997	-	-
加: 自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	102,838,898	-	-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	12,336,114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443,645)	-
重新计量: 由以公允价值计量转为以摊 余成本计量	-	-	99,341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25,315,705
其他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36,799	-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14,901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151,7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总计				711,329,5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607,228	-	-	4,607,2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8,910,050	-	-	-
减: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18,910,050)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	80,323,009	-	-
加: 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转入	-	18,910,050	-	-
重新计算: 重新估值	-	-	7,457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99,240,5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总计				103,847,74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将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 自拆出资金(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	5,720,000	-	-
重新计量: 由以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	-	2,423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5,722,4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 自发放贷款和垫款(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	10,023,347	-	-
重新计量: 由以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	-	7,841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10,031,1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53,162,916	-	-	-
减: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80,323,009)	-	-
减: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60,486,893)	-	-
减: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6,900)	-	-
减: 转出至债权投资	-	(12,336,114)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 自可供出售类转入	-	16,900	-	-
重新计量: 由以成本计量变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	-	65,000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81,900
其他债权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 自可供出售类转入	-	60,486,893	-	-
加: 自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	23,238,157	-	-
重新计量: 由以摊余成本计量变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	-	643,449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84,368,4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总计				100,204,010
金融资产总计				915,381,35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3) 将本公司减值准备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下表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已发生损失模型计量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调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的损失准备及预计负债: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重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预计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存放同业款项	-	-	12,162	12,162
拆出资金	-	-	4,073	4,0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112	5,112
应收利息	-	-	28,174	28,17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17,564	-	(669,650)	12,347,914
应收款项类投资	600,000	(600,000)	-	-
债权投资	-	600,000	443,645	1,043,645
其他资产	79,947	-	(14,901)	65,046
财务担保和信贷承诺	23,596	-	267,823	291,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23,169	23,169
拆出资金	-	-	6,727	6,727
其他债权投资	-	-	65,070	65,070
合计	13,721,107	-	171,404	13,892,51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45,174	651,3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a)	53,320,250	55,111,242
-法定存款准备金-外币(a)	1,175,028	1,456,996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b)	17,705,832	22,776,661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3,711,649	3,607,644
-外汇风险准备金	47,701	8,012
应计利息	27,079	不适用
合计	<u>76,532,713</u>	<u>83,611,860</u>

- (a) 本公司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在报告期间，本公司具体缴存比例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	11%
外币	<u>5%</u>	<u>5%</u>

- (b)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系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及其他各项业务的资金。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31,696,290	32,350,84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556,058	619,042
境外银行	2,804,369	1,950,602
应计利息	195,833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49)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应计利息	(38)	不适用
合计	<u>35,245,063</u>	<u>34,920,487</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资金		
—以摊余成本计量(a)	11,162,458	10,967,7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b)	630,219	不适用
小计	11,792,677	10,967,753
应计利息	105,947	不适用
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a)	(8,950)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的应 计利息	(73)	不适用
减值准备小计	(9,023)	-
拆出资金净额	11,889,601	10,967,753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拆借	3,100,000	1,304,008
同业借款	8,062,458	9,663,745
拆出资金总额	11,162,458	10,967,753
减：减值准备	(8,950)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净额	11,153,508	10,967,753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借款		
初始成本	630,000	不适用
加：公允价值变动	219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净额	630,219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8,086,580	28,492,136
应计利息	12,876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4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应计利息	(1)	不适用
合计	<u>18,097,608</u>	<u>28,492,136</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象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18,086,580	10,212,426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	18,279,710
应计利息	12,876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4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应计利息	(1)	不适用
合计	<u>18,097,608</u>	<u>28,492,136</u>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列示的是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价值和公允价值：

	2019 年 6 月 30 日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合同	195,807,560	374,959	385,840
远期汇率协议	197,843,161	1,320,400	879,720
利率期权	89,306,914	-	462
货币期权	1,777,387	13,755	13,327
信用风险缓释	710,000	1,102	3,713
合计	485,445,022	1,710,216	1,283,06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合同	218,137,380	415,040	411,735
远期汇率协议	228,325,323	4,152,626	2,310,074
利率期权	75,801,746	-	14,656
货币期权	1,638,839	37,837	38,764
信用风险缓释	300,000	1,725	1,450
合计	524,203,288	4,607,228	2,776,679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

本公司为销售业务及对资产及负债进行管理而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销售业务包括组成及推销衍生金融工具使客户得以转移、改变或减少其现有或预期的风险。

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中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信用差价或权益/商品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银行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应收利息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贷款利息	不适用	781,736
应收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利息	不适用	570,9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2,011,8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206,16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350,488
衍生金融工具	不适用	611,866
	<hr/>	<hr/>
合计	不适用	5,533,057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应收利息中已逾期利息金额为人民币 3,783 千元，均为逾期时间在 90 天以内的贷款应收利息。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本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本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a)	374,566,757	350,477,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b)	12,904,892	不适用
小计	<u>387,471,649</u>	<u>350,477,682</u>
应计利息	722,892	不适用
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a)	(15,045,909)	(13,017,5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应计利息	(5,557)	不适用
减值准备小计	<u>(15,051,466)</u>	<u>(13,017,564)</u>
贷款和垫款净额	<u>373,143,075</u>	<u>337,460,118</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贷款	52,966,506	53,617,243
—个人经营贷款	46,686,885	41,759,559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38,252,524	32,369,649
企业贷款和垫款		
—一般贷款	225,546,350	201,708,822
—贴现	-	10,023,347
—贸易融资及其他	11,114,492	10,999,0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总额	374,566,757	350,477,682
减：贷款损失准备	15,045,909	13,017,564
—单项评估	不适用	2,686,030
—组合评估	不适用	10,331,5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贷款净额	359,520,848	337,460,118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总额	12,896,517	不适用
加：公允价值变动	8,375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12,904,892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	137,905,915	35.59	127,746,451	36.4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 理业	76,051,865	19.63	62,622,681	17.8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6,897,825	14.68	51,741,916	14.76
制造业	28,235,110	7.29	29,745,908	8.49
房地产业	28,027,350	7.23	22,838,989	6.52
批发和零售业	19,956,161	5.15	18,650,180	5.32
金融业	8,070,391	2.08	6,029,901	1.7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	7,680,732	1.98	6,544,575	1.87
建筑业	7,653,685	1.98	8,476,954	2.4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393,115	0.88	3,156,301	0.90
住宿和餐饮业	3,316,076	0.86	3,096,594	0.88
其他	10,283,424	2.65	9,827,232	2.8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387,471,649</u>	<u>100.00</u>	<u>350,477,682</u>	<u>100.00</u>

7.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杭州	173,653,760	44.82	165,488,919	47.22
其他地区	<u>213,817,889</u>	<u>55.18</u>	<u>184,988,763</u>	<u>52.78</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387,471,649</u>	<u>100.00</u>	<u>350,477,682</u>	<u>100.00</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72,546,169	65,259,007
保证贷款	122,683,483	109,624,671
抵押贷款	153,536,352	142,071,122
质押贷款	<u>38,705,645</u>	<u>33,522,882</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387,471,649</u>	<u>350,477,682</u>

7.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70,328	224,675	316,939	353,474	965,416
保证贷款	201,791	524,110	1,105,620	94,236	1,925,757
抵押贷款	45,787	888,297	343,113	97,876	1,375,073
质押贷款	<u>325,561</u>	<u>29,955</u>	<u>-</u>	<u>17,000</u>	<u>372,516</u>
合计	<u>643,467</u>	<u>1,667,037</u>	<u>1,765,672</u>	<u>562,586</u>	<u>4,638,762</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16,534	173,919	380,225	395,593	1,066,271
保证贷款	209,496	592,211	1,265,664	78,496	2,145,867
抵押贷款	61,630	224,174	529,036	77,947	892,787
质押贷款	<u>18,622</u>	<u>30,462</u>	<u>1,800</u>	<u>17,000</u>	<u>67,884</u>
合计	<u>406,282</u>	<u>1,020,766</u>	<u>2,176,725</u>	<u>569,036</u>	<u>4,172,809</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5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70,163	4,166,051	4,011,700	12,347,914
本期净增加/(减少)(注 1)	1,878,498	931,140	762,433	3,572,071
本期核销	-	-	(1,263,024)	(1,263,024)
本期转移:	564,085	(765,207)	201,122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320,632)	320,632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37,286)	-	37,286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922,002	(922,002)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380,980)	380,980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217,143	(217,143)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1	-	(1)	-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388,948	388,948
期末余额	6,612,746	4,331,984	4,101,179	15,045,909

注 1: 该项目包括由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2018 年度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1,677,434	7,860,218	9,537,652
本年计提	2,802,388	2,902,632	5,705,020
本年核销/转销	(2,090,282)	(764,838)	(2,855,120)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296,490	333,522	630,012
年末余额	2,686,030	10,331,534	13,017,56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5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续)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169
本期净减少	<u>(2,885)</u>
期末余额	<u>20,284</u>

7.6 发放贷款和贷款账面总额变动对减值准备的影响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总额变动

下表说明了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余额的变动，以解释这些变动对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的影响：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0,580,273	14,817,941	5,056,121	340,454,335
本期净增加/(减少)	46,871,845	(3,684,677)	(116,806)	43,070,362
本期转让	(7,842,998)	-	-	(7,842,998)
本期核销	-	-	(1,263,024)	(1,263,024)
本期转移：	(4,227,585)	2,579,431	1,648,154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7,262,977)	7,262,977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957,131)	-	957,131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3,992,518	(3,992,518)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1,007,781)	1,007,781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316,753	(316,753)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5	-	(5)	-
汇率变动	147,856	9	217	148,082
期末余额	355,529,391	13,712,704	5,324,662	374,566,75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7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质押情况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质押资产内容	质押资产面值	质押用途	质押金额	质押到期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547,0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547,087	2019 年 7 月 4 日 -2019 年 12 月 5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资产内容	质押资产面值	质押用途	质押金额	质押到期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8,9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8,965	2019 年 1 月 4 日 -2019 年 6 月 20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9,000,000	2019 年 8 月 15 日 -2019 年 8 月 24 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不适用	32,769
政策性金融债券	不适用	4,391,47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不适用	12,730,007
企业债券	不适用	1,755,804
		<hr/>
合计	不适用	18,910,050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政府债券	不适用	19,434,278
政策性金融债券	不适用	20,753,4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不适用	26,966,523
企业债券	不适用	4,642,760
理财产品及信托计划	不适用	31,561,365
		<hr/>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		
基金	不适用	49,687,689
其他投资(注)	不适用	100,000
按成本计量：		
其他权益投资	不适用	16,900
		<hr/>
合计	不适用	153,162,916

注：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其他投资为本公司参与的银行间市场资金联合投资项目。项目资金投资场所为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和中央银行票据等。每年根据项目的投资组合回报及项目参与行所持有的份额派发投资回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			
初始成本	49,302,343	102,749,825	152,052,168
公允价值	49,787,689	103,358,327	153,146,01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u>485,346</u>	<u>608,502</u>	<u>1,093,848</u>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度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 红利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	-	0.34	1,100
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	400	400	-	-	1.29	-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u>3,500</u>	<u>3,500</u>	<u>-</u>	<u>-</u>	<u>10.00</u>	<u>-</u>
	<u>16,900</u>	<u>16,900</u>	<u>-</u>	<u>-</u>		<u>1,100</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质押情况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资产内容	质押资产面值	质押用途	质押金额	质押到期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1 月 28 日
-债券	1,555,862	国库现金管理	1,363,630	-2019 年 5 月 2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1 月 2 日
-债券	2,981,7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14,249	-2019 年 7 月 23 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不适用	63,025,999
政策性金融债券	不适用	47,866,8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不适用	9,449,379
企业债券	不适用	5,734,871
	<hr/>	<hr/>
合计	不适用	126,077,055

2018 年度，本公司无出售或回售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情况。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质押情况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资产内容	质押资产面值	质押用途	质押金额	质押到期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债券	8,718,555	国库现金管理	7,767,370	2019 年 1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债券	5,672,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298,000	2019 年 1 月 2 日 -2019 年 1 月 3 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债券	37,834,2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35,235,751	2019 年 1 月 2 日 -2019 年 9 月 17 日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注)	不适用	121,566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不适用	110,963,431
	<hr/>	<hr/>
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不适用	111,084,997
	<hr/>	<hr/>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附注四、19)	不适用	(600,000)
	<hr/>	<hr/>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不适用	110,484,997

注：该等债券为有固定或可确定支付金额且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金融投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a)	99,570,093	不适用
债权投资(b)	245,448,774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c)	74,822,321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d)	81,900	不适用
	<hr/>	<hr/>
金融投资净额	419,923,088	不适用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他行理财产品	37,918,579	不适用
基金投资	36,739,971	不适用
同业存单	14,291,116	不适用
企业债券	5,516,846	不适用
资产支持证券	1,753,711	不适用
政策性银行债券	1,572,733	不适用
金融债券	1,351,894	不适用
政府债券	325,210	不适用
其他投资(注)	100,033	不适用
	<hr/>	<hr/>
合计	99,570,093	不适用

注：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其他投资为本公司参与的银行间市场资金联合投资项目。项目资金投资场所为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和中央银行票据等。每年根据项目的投资组合回报及项目参与行所持有的份额派发投资回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注)	121,635,866	不适用
政策性银行债券	54,003,236	不适用
政府债券	51,421,948	不适用
金融债券	8,001,923	不适用
资产支持证券	4,613,656	不适用
企业债券	4,456,037	不适用
小计	244,132,666	不适用
应计利息	2,369,226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 债权投资	(1,050,067)	不适用
— 债权投资应计利息	(3,051)	不适用
减值准备小计	(1,053,118)	不适用
合计	245,448,774	不适用

注：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由第三方信托计划受托人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和运作，最终投向于信贷资产、债券及政府基础设施基金等。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向信托公司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17,754,760	不适用
— 财产抵押	11,934,454	不适用
— 信用	6,679,000	不适用
向证券公司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63,585,042	不适用
— 财产抵押	10,553,772	不适用
— 信用	11,128,838	不适用
合计	121,635,866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续)

债权投资的质押情况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质押资产内容	质押资产面值	质押用途	质押金额	质押到期日
债权投资-债券	17,52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155,204	2019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债权投资-债券	9,308,728	国库现金管理	8,221,450	-2022 年 6 月 27 日 2019 年 7 月 1 日
债权投资-债券	30,827,0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501,133	-2020 年 6 月 19 日

(i) 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9,780	-	43,865	1,043,645
本期净增加/(减少)(注 1)	6,512	-	(90)	6,422
期末余额	1,006,292	-	43,775	1,050,067

注 1：该项目包括由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ii) 下表说明了债权投资本金余额的变动，以解释这些变动对债权投资减值损失准备的影响：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6,028,690	-	97,477	226,126,167
本期净增加/(减少)	18,006,699	-	(200)	18,006,499
期末余额	244,035,389	-	97,277	244,132,66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政策性银行债券	29,160,457	不适用
政府债券	23,514,304	不适用
同业存单	8,158,054	不适用
金融债券	5,573,706	不适用
企业债券	5,533,663	不适用
资产支持证券	1,626,041	不适用
小计	<u>73,566,225</u>	<u>不适用</u>
应计利息	1,256,096	不适用
合计	<u>74,822,321</u>	<u>不适用</u>

其他债权投资的质押情况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质押资产内容	质押资产面值	质押用途	质押金额	质押到期日
其他债权投资-债券	5,49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22,896	2019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其他债权投资-债券	1,205,924	国库现金管理	1,048,550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19 年 7 月 1 日
其他债权投资-债券	16,390,4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454,749	-2020 年 6 月 19 日

(i) 其他债权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工具		
—公允价值	73,566,225	不适用
—初始确认成本	72,700,090	不适用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66,135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续)

(ii)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070
本期计提	<u>21,029</u>
期末余额	<u>86,099</u>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投资	<u>81,900</u>	<u>不适用</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81,900	不适用
—初始确认成本	16,900	不适用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5,000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减值准备
		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28,563	-	739	-	-	-	29,302	-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0,099	-	(273)	-	-	-	9,826	-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8,753	-	(49)	-	-	-	8,704	-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2,520	-	438	-	-	-	12,958	-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7,111	-	184	-	-	-	7,295	-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95,073	480,000	16,300	-	-	-	691,373	-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 限责任公司	801,339	-	24,337	-	-	(20,196)	805,480	-
合计	1,063,458	480,000	41,676	-	-	(20,196)	1,564,938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27,804	-	759	-	-	-	28,563	-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0,170	-	(71)	-	-	-	10,099	-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8,697	-	56	-	-	-	8,753	-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11,640	-	880	-	-	-	12,520	-
浔池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7,099	-	12	-	-	-	7,111	-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86,766	-	8,307	-	-	-	195,073	-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 限责任公司	771,398	-	43,396	(621)	7,362	(20,196)	801,339	-
合计	1,023,574	-	53,339	(621)	7,362	(20,196)	1,063,458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及办 公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 装修	合计
原价					
2018 年 1 月 1 日	1,754,492	797,562	43,151	134,618	2,729,823
购入	102,472	107,788	323	544	211,127
在建工程转入	-	12,089	-	6,814	18,903
处置及报废	-	(18,348)	(193)	-	(18,54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856,964	899,091	43,281	141,976	2,941,312
购入	-	29,619	1,280	-	30,899
在建工程转入	-	198	-	-	198
处置及报废	-	(9,673)	(398)	-	(10,071)
2019 年 6 月 30 日	1,856,964	919,235	44,163	141,976	2,962,338
累计折旧					
2018 年 1 月 1 日	577,715	633,742	36,488	104,188	1,352,133
本年计提	83,854	86,709	2,203	16,827	189,593
处置	-	(17,598)	(193)	-	(17,79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61,569	702,853	38,498	121,015	1,523,935
本期计提	43,781	47,200	812	5,744	97,537
处置	-	(8,493)	(388)	-	(8,881)
2019 年 6 月 30 日	705,350	741,560	38,922	126,759	1,612,591
固定资产净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95,395	196,238	4,783	20,961	1,417,377
2019 年 6 月 30 日	1,151,614	177,675	5,241	15,217	1,349,747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分别有净值为人民币 38,680 千元及人民币 64,105 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在办理房产证。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取得上述房屋及建筑物的房产证不存在重大障碍，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人民币 727,464 千元及人民币 679,876 千元；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12,373 千元及人民币 11,678 千元。

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5 在建工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止六个月期间	2018 年度
期/年初余额	64,603	70,993
本期/年增加	78,609	98,712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四、14)	(198)	(18,903)
其他转出	(31,372)	(86,199)
期/年末净值	<u>111,642</u>	<u>64,603</u>

上述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价			
2018 年 1 月 1 日	175,626	259,519	435,145
增加	<u>932,334</u>	<u>43,943</u>	<u>976,277</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07,960	303,462	1,411,422
增加	<u>-</u>	<u>24,570</u>	<u>24,570</u>
2019 年 6 月 30 日	<u>1,107,960</u>	<u>328,032</u>	<u>1,435,992</u>
累计摊销			
2018 年 1 月 1 日	46,609	185,621	232,230
摊销	<u>9,517</u>	<u>28,927</u>	<u>38,444</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6,126	214,548	270,674
摊销	<u>13,610</u>	<u>14,927</u>	<u>28,537</u>
2019 年 6 月 30 日	<u>69,736</u>	<u>229,475</u>	<u>299,211</u>
无形资产净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1,051,834</u>	<u>88,914</u>	<u>1,140,748</u>
2019 年 6 月 30 日	<u>1,038,224</u>	<u>98,557</u>	<u>1,136,781</u>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损失准备	14,520,800	3,630,200	12,614,288	3,153,572
应付工资	622,145	155,536	621,660	155,415
员工内退福利	699	175	1,079	27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283,062	320,766	2,776,679	694,1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56,412	14,103
其他	593,173	148,293	236,308	59,077
合计	17,019,879	4,254,970	16,306,426	4,076,607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1,093,848	273,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5,569	116,392	-	-
拆出资金公允价值变动	219	55	不适用	不适用
贷款及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8,375	2,094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866,135	216,534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65,000	16,250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10,216	427,554	4,607,228	1,151,807
合计	3,115,514	778,879	5,701,076	1,425,26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4,970	3,476,091	4,076,607	2,651,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8,879	-	1,425,269	-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重大的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c)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期初净额	2,651,338
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期初净额的影响	(187,268)
经重述后的期初净额	2,464,070
计入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附注四、51)	900,31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附注四、34)	111,706
期末净额	3,476,09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a)	1,783,352	216,243
同城交换清算	345,405	503
长期待摊费用(b)	240,573	252,694
待摊费用	110,267	89,511
应收未收利息	136,553	不适用
抵债资产	11,919	11,919
	<hr/>	<hr/>
小计	2,628,069	570,870
	<hr/>	<hr/>
减：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5,072)	(79,947)
应收未收利息减值准备	(20,009)	不适用
	<hr/>	<hr/>
合计	2,542,988	490,923
	<hr/>	<hr/>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

201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636,055	91.74	10,026	1,626,029
1-2 年	30,669	1.72	19,102	11,567
2-3 年	47,959	2.69	17,856	30,103
3 年以上	68,669	3.85	18,088	50,581
合计	1,783,352	100.00	65,072	1,718,28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70,362	32.54	19,558	50,804
1-2 年	54,500	25.20	28,163	26,337
2-3 年	52,093	24.09	15,299	36,794
3 年以上	39,288	18.17	16,927	22,361
合计	216,243	100.00	79,947	136,29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续)

按性质列示：

	201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预付及待结				
算款项	226,009	12.67	-	226,009
存出保证金	44,000	2.47	-	44,000
其他	1,513,343	84.86	65,072	1,448,271
合计	1,783,352	100.00	65,072	1,718,28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预付及待结				
算款项	18,334	8.48	-	18,334
存出保证金	29,000	13.41	-	29,000
其他	168,909	78.11	79,947	88,962
合计	216,243	100.00	79,947	136,296

(b) 长期待摊费用

	租赁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	102,803	141,790	21,772	266,365
增加	4,230	75,870	524	80,624
摊销	(27,408)	(63,230)	(3,657)	(94,29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79,625	154,430	18,639	252,694
增加	5,378	31,764	91	37,233
摊销	(15,933)	(31,982)	(1,439)	(49,354)
2019 年 6 月 30 日	69,070	154,212	17,291	240,57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资产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后的 期初净额	本期计提额	转回	转销	2019 年 6 月 30 日
存放同业款项	-	12,162	(4,713)	-	-	7,4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 资金	-	4,073	4,877	-	-	8,9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拆出资金	不适用	6,727	(5,689)	-	-	1,0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112	(3,265)	-	-	1,8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13,017,564	12,347,914	3,572,071	388,948	(1,263,024)	15,045,9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发放贷款和垫 款	不适用	23,169	(2,885)	-	-	20,284
债权投资	不适用	1,043,645	6,422	-	-	1,050,067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65,070	21,029	-	-	86,0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6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9,947	93,220	1,699	25	-	94,944
预计负债	23,596	291,419	42,510	-	-	333,929
合计	13,721,107	13,892,511	3,632,056	388,973	(1,263,024)	16,650,516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额	转回	转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9,537,652	5,705,020	630,012	(2,855,120)	13,017,564	
应收款项类投资	300,000	300,000	-	-	6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4,837	5,000	110	-	79,947	
合计	9,912,489	6,010,020	630,122	(2,855,120)	13,697,51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借贷便利	45,500,000	26,000,000
公开市场操作	6,537,087	20,850,000
应付利息	669,150	不适用
合计	<u>52,706,237</u>	<u>46,850,000</u>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6,127,220	31,800,37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5,606,656	18,472,587
应付利息	491,488	不适用
合计	<u>42,225,364</u>	<u>50,272,966</u>

22 拆入资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14,664,275	37,176,711
境外银行	8,502,478	7,923,270
应付利息	102,392	不适用
合计	<u>23,269,145</u>	<u>45,099,981</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贵金属	3,497,810	4,914,490
债券	21,478,100	5,298,000
票据	-	838,965
应付利息	57,344	不适用
	<hr/>	<hr/>
合计	25,033,254	11,051,4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交易对象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4,975,910	11,051,455
应付利息	57,344	不适用
	<hr/>	<hr/>
合计	25,033,254	11,051,455

24 吸收存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客户	238,429,432	233,393,652
个人客户	36,164,416	36,421,653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99,936,606	178,615,701
个人客户	68,459,159	62,428,473
存入短期保证金	15,147,759	15,912,136
存入长期保证金	6,936,397	4,217,551
财政性存款	1,740,874	1,392,713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等)	240,447	400,810
应付利息	5,377,188	不适用
	<hr/>	<hr/>
合计	572,432,278	532,782,689

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存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9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员工工资	1,709,261	1,420,817	1,832,644	1,297,434
员工福利费	-	43,955	43,955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1,464	46,215	45,624	2,055
工伤保险费及生 育保险费	121	4,621	4,563	179
住房公积金	855	93,708	92,888	1,67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30,901	30,600	34,301	27,200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4,474	97,051	95,269	6,256
失业保险费	324	6,162	6,039	447
企业年金缴费	-	55,463	55,463	-
内退福利	1,079	-	380	699
合计	1,748,479	1,798,592	2,211,126	1,335,94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员工工资	1,512,569	2,591,804	2,395,112	1,709,261
员工福利费	-	88,685	88,685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1,215	92,040	91,791	1,464
工伤保险费及生育 保险费	100	10,109	10,088	121
住房公积金	723	184,792	184,660	85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27,334	68,728	65,161	30,901
	<u>27,334</u>	<u>68,728</u>	<u>65,161</u>	<u>30,901</u>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3,714	191,212	190,452	4,474
失业保险费	269	11,415	11,360	324
企业年金缴费	-	103,477	103,477	-
	<u>-</u>	<u>103,477</u>	<u>103,477</u>	<u>-</u>
内退福利	2,014	-	935	1,079
	<u>2,014</u>	<u>-</u>	<u>935</u>	<u>1,079</u>
合计	<u>1,547,938</u>	<u>3,342,262</u>	<u>3,141,721</u>	<u>1,748,479</u>

注：员工内退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人员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式退休日之间享受内退福利。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交税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24,352	390,343
企业所得税	1,171,187	260,8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03	18,351
其他	49,359	73,922
	<hr/>	<hr/>
合计	1,565,501	743,487

27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主要为应付吸收存款利息，有关报告期内应付利息的变动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8 年度
期/年初余额	不适用	6,123,233
本期/年计提	不适用	16,620,657
本期/年支出	不适用	(14,616,515)
	<hr/>	<hr/>
合计	不适用	8,127,375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36 号)，本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本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金融债券	4,991,392	9,999,646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7,982,541	11,987,952
应付同业存单	133,475,716	133,541,655
应付利息	449,553	不适用
合计	<u>156,899,202</u>	<u>155,529,253</u>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	2019 年 6 月 30 日
19 金融债券(注 1)	2019-01-22	2022-01-24	3.45%	-	4,991,392	4,991,392
16 金融债券(注 2)	2016-01-19	2019-01-19	3.00%	9,999,646	(9,999,646)	-
19 二级资本债券 (注 3)	2019-05-28	2029-05-30	4.60%	-	9,992,626	9,992,626
17 二级资本债券 (注 4)	2017-08-15	2027-08-17	4.80%	7,988,601	1,314	7,989,915
14 二级资本债券 (注 5)	2014-05-21	2024-05-23	6.18%	3,999,351	(3,999,351)	-
同业存单				<u>133,541,655</u>	<u>(65,939)</u>	<u>133,475,716</u>
合计				<u>155,529,253</u>	<u>920,396</u>	<u>156,449,649</u>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6 金融债券(注 2)	2016-01-19	2019-01-19	3.00%	9,992,722	6,924	9,999,646
17 二级资本债券 (注 4)	2017-08-15	2027-08-17	4.80%	7,985,509	3,092	7,988,601
14 二级资本债券 (注 5)	2014-05-21	2024-05-23	6.18%	3,994,675	4,676	3,999,351
同业存单				<u>138,842,574</u>	<u>(5,300,919)</u>	<u>133,541,655</u>
合计				<u>160,815,480</u>	<u>(5,286,227)</u>	<u>155,529,253</u>

注 1: 2019 年 1 月 22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双创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45%。

注 2: 2016 年 1 月 19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2016 年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00%, 该债券已于 2019 年 1 月 19 日到期。

注 3: 2019 年 5 月 28 日, 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 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6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续)

注 4: 2017 年 8 月 15 日，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8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80%。

注 5: 2014 年 5 月 21 日，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6.18%。本公司已在 2019 年 5 月 23 日行使赎回权。

29 预计负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损失准备	333,929	23,596

30 其他负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结算财政款项	2,553,185	1,505,135
保本理财款	2,212,790	5,491,710
待划转款项	1,351,518	1,172,022
应付股利(注 1)	1,285,417	2,874
资产支持证券(注 2)	1,120,000	-
资金清算应付款	826,598	229,112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96,442	95,978
暂挂款	16,171	11,541
开出本票	8,402	42,135
其他	431,587	335,054
合计	9,902,110	8,885,561

注1: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股利由于股东未领取而逾期超过1年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867千元及人民币2,874千元。

注2: 2019年6月25日，本行作为委托人，将表内对公信贷资产委托信托设立“杭瑞2019年第一期财产权信托”并在银登中心转让信托受益权，信托总规模为18.80亿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已对外转出优先级部分人民币11.20亿元，其余部分行内自持。上述交易结构由于未满足资产终止条件，转让的尚未到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对公信贷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内核算。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股本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限售股解禁	期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759,073	-	759,073
2、国家法人持股	945,283	-	945,283
3、其他内资持股	413,878	(42)	413,83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94,000	-	294,00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119,878	(42)	119,836
4、外资持股	923,238	-	923,2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23,238	-	923,238
5、高管持股	7,080	-	7,08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3,048,552</u>	<u>(42)</u>	<u>3,048,510</u>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2,081,648</u>	<u>42</u>	<u>2,081,690</u>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2,081,648</u>	<u>42</u>	<u>2,081,690</u>
三、股份总数	<u>5,130,200</u>	<u>-</u>	<u>5,130,200</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股本(续)

2018 年度

	年初余额	资本公积转增 (注 1)	限售股解禁	年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542,630	216,878	(435)	759,073
2、国家法人持股	695,768	270,080	(20,565)	945,283
3、其他内资持股	295,862	118,293	(277)	413,87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09,999	84,001	-	294,00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85,863	34,292	(277)	119,878
4、外资持股	659,456	263,782	-	923,2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59,456	263,782	-	923,238
5、高管持股	5,056	2,024	-	7,08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98,772	871,057	(21,277)	3,048,55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465,657	594,714	21,277	2,081,648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65,657	594,714	21,277	2,081,648
三、股份总数	3,664,429	1,465,771	-	5,130,200

注1：根据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6.64亿股为基数，每10股以公积金转增股本4股，增加股本14.66亿元。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18]402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32 其他权益工具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变动列示如下：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杭银优 1	1 亿股	99.79 亿元	-	-	-	-	1 亿股	99.79 亿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权益工具(续)

2018 年度，本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变动列示如下：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杭银优 1	1 亿股	99.79 亿元	-	-	-	-	1 亿股	99.79 亿元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完成优先股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100,000,000 股，票面股息率为 5.20%。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以其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上述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在特定年度未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股息或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年度，且不构成违约事件。在出现约定的强制转股触发事件的情况下，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并决定，本公司上述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普通股。

本公司上述优先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公司资本充足率。

33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其他	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	10,331,645	994	10,332,639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465,771)	-	(1,465,771)
联营企业其他股东投入资本	-	7,362	7,36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865,874	8,356	8,874,230
2019 年 6 月 30 日	8,865,874	8,356	8,874,23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 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 准则对年初 余额的影响	2019年1月 1日余额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2019年 6月30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1)	不适用	1,001,365	1,001,365	(345,319)	656,046	(229,301)	(231,124)	115,106	(345,31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注2)	不适用	71,225	71,225	10,199	81,424	13,599	-	(3,400)	10,1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820,386	(820,3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3)	-	(73)	-	(73)	-	-	-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8,750	48,750	-	48,750	-	-	-	-
	820,313	300,954	1,121,267	(335,120)	786,147	(215,702)	(231,124)	111,706	(335,120)

注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注 2：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综合收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收 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3,745)	1,534,131	820,386	2,077,172	(31,664)	(511,377)	1,534,13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548	(621)	(73)	(621)	-	-	(621)
	(713,197)	1,533,510	820,313	2,076,551	(31,664)	(511,377)	1,533,5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盈余公积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8 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期/年初余额	3,937,558	3,396,350
本期/年新增	-	541,208
期/年末余额	<u>3,937,558</u>	<u>3,937,558</u>
任意盈余公积		
期/年初余额	<u>19,013</u>	<u>19,013</u>
期/年末余额	<u>19,013</u>	<u>19,013</u>
合计	<u>3,956,571</u>	<u>3,956,571</u>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累计亏损或者转增股本。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一般风险准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8 年度
期/年初余额	11,823,556	10,580,594
本期/年新增	-	1,242,962
期/年末余额	11,823,556	11,823,556

本公司自 2012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财金[2012]20 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按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的比例计提一般准备，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金融企业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本公司按规定，于 2012 年末起提足一般准备。

37 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按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本公司利润在(1)满足所有税务责任；(2)弥补以前年度亏损；(3)提取一般准备；及(4)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盈余公积金后，可以利润分配形式分配给股东。一般准备及盈余公积的提取比例在符合有关法规的前提下，由本公司董事会决定。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董事会决议，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51.30 亿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股利人民币 2.5 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1,282,550 千元。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批准该决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利息净收入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0,116	472,62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64,249	410,522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57,375	815,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93,100	7,613,072
其中：个人贷款	3,536,994	2,580,474
公司贷款	6,018,510	4,466,750
贸易融资	170,641	188,664
垫款	1,377	3,955
贴现	265,578	373,229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不适用	1,431,2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3,828,25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3,479,865
债权投资	5,695,049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451,268	不适用
利息收入小计	<u>18,711,157</u>	<u>18,051,042</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72,106	71,0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68,001	1,814,218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75,440	1,078,888
吸收存款及其他	6,352,585	4,800,123
应付债券	3,110,228	3,355,791
利息支出小计	<u>11,478,360</u>	<u>11,120,079</u>
利息净收入	<u>7,232,797</u>	<u>6,930,963</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61,162	176,896
债券承销手续费	182,210	135,209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115,075	81,445
信用卡手续费	105,467	112,909
代理业务手续费	76,881	39,297
融资顾问业务手续费	66,178	31,487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9,121	34,185
银行卡手续费	7,967	11,643
其他	32,262	36,5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906,323</u>	<u>659,585</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73,342	84,389
代理业务手续费	1,531	2,171
银行卡手续费	1,274	1,137
其他	21,653	15,9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97,800</u>	<u>103,617</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808,523</u>	<u>555,968</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投资收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5,671	356,704
其他债权投资	231,124	不适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1,676	27,588
衍生工具投资	23,678	(164,772)
债权投资	(15)	不适用
其他	-	(6,0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111,426
合计	<u>2,292,134</u>	<u>1,324,922</u>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37	52,922
衍生金融工具	(2,929)	3,391,225
合计	<u>21,008</u>	<u>3,444,147</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汇兑收益/(损失)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外汇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99,779)	不适用
其他汇兑损益	1,499,091	(3,959,205)
合计	99,312	(3,959,205)

注：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本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汇兑收益项目主要包括外币交易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收益。

43 资产处置损失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8	67

44 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科技金融补贴	1,732	6,031
财政补助	1,470	2,402
政府奖励	484	10,862
贷款风险补偿金	222	-
合计	3,908	19,29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47	26,148
教育费附加	28,659	19,241
其他	9,393	14,092
合计	<u>77,699</u>	<u>59,481</u>

46 业务及管理费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员工费用	1,822,008	1,585,459
固定资产折旧	97,537	94,362
无形资产摊销	28,537	16,5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354	47,955
租赁费	200,839	193,177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431,881	388,738
合计	<u>2,630,156</u>	<u>2,326,290</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存放同业	(4,713)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4,877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5,689)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65)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3,572,07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885)	不适用
债权投资	6,422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21,029	不适用
其他资产	1,699	不适用
预计负债	42,510	不适用
合计	<u>3,632,056</u>	<u>不适用</u>

48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不适用	2,560,862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70,000
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5,000
合计	<u>不适用</u>	<u>2,635,862</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210	-
久悬未取款	4,158	3,999
其他	6,489	7,127
合计	<u>15,857</u>	<u>11,126</u>

50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捐赠	5,061	4,747
久悬款项	1,315	1,022
水利建设基金	166	97
其他	969	2,780
合计	<u>7,511</u>	<u>8,646</u>

51 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95,541	-
递延所得税费用	<u>(900,315)</u>	<u>281,345</u>
合计	<u>495,226</u>	<u>281,345</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4,124,032	3,299,729
按法定税率计算之所得税	1,031,008	824,932
不得抵扣之费用	9,012	8,747
免税收入	(544,794)	(552,334)
所得税费用	495,226	281,345

52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减：优先股当期宣告股息	-	-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5,130,200	5,130,20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71	0.5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71	0.59

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 股，转增后本公司的股本由人民币 36.64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51.30 亿元；本公司按转增股本后的股数计算比较期间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每股收益指标。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45,174	651,305
现金等价物		
其中：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705,832	22,776,661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877,521	20,956,843
拆出资金	4,112,458	1,179,4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86,580	28,492,136
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		
债券投资	1,233,875	-
小计	67,016,266	73,405,120
合计	67,561,440	74,056,425

(b)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暂收待划转款	591,211	810,696
其他	3,864,302	29,397
合计	4,455,513	840,09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业务及管理费	625,136	481,693
预付款	207,671	449,607
其他	1,398,525	771,533
合计	<u>2,231,332</u>	<u>1,702,833</u>

(d)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加：减值损失	3,632,056	2,635,862
固定资产折旧	97,537	94,362
无形资产摊销	28,537	16,5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354	47,9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资产的损失	228	67
汇兑损失/(收益)	1,377,632	(43,0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008)	(3,444,147)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9,028,175)	(8,633,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900,315)	281,34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110,228	3,355,7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2,873,766)	(33,463,3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2,691,513	42,858,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207,373)</u>	<u>6,724,783</u>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受托业务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89,365,637	99,038,259
委托存款	(89,366,839)	(99,038,806)
委托理财	214,400,885	187,480,434
委托理财资金	<u>(214,400,885)</u>	<u>(187,480,434)</u>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向本公司指定特定的第三者为贷款对象的存款，而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

55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公司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公司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公司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披露详见附注四(23)。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对外转让和债券借出交易的方式转移金融资产人民币 334.45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298.06 亿元)

信贷资产转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未向资产管理公司转让不良贷款。(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8.44 亿元，均终止确认)。

信贷资产证券化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97.23 亿元，除“杭瑞 2019 年第一期财产权信托”外(附注四、30)，其余转移的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40.12 亿元，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金融资产的转移(续)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公司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公司的义务。对于上述业务，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累计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7.22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249.50 亿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9.10 亿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9.80 亿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期，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登封市	登封市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县	兰考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伊川县	伊川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澠池县	澠池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银行业	18.60	权益法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其他金融业	41.67	权益法

本公司持有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18.60%的股份(2018年 12 月 31 日: 18.60%), 为石嘴山银行并列第一大股东之一。同时, 按照双方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 本公司向其派驻了一名董事, 能够对石嘴山银行经营和财务策略施加重大影响, 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下表列示了对本公司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 个月期间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64,938	1,038,32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净利润		
净利润	41,676	27,588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41,676</u>	<u>27,588</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续)

由于对被投资单位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 在未纳入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以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公司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1) 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性金融 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 投资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36,739,971	-	-	36,739,971	36,739,971
理财产品	37,918,579	-	-	37,918,579	37,918,579
信托及资产管 理计划	-	121,003,689	-	121,003,689	121,003,689
资产支持证券	1,753,711	4,588,397	1,642,806	7,984,914	7,984,914
其他	100,033	-	-	100,033	100,033
合计	<u>76,512,294</u>	<u>125,592,086</u>	<u>1,642,806</u>	<u>203,747,186</u>	<u>203,747,186</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未纳入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类 投资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	49,687,689	49,687,689	49,687,689
理财产品	-	28,727,948	28,727,948	28,727,948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9,387,066	2,833,417	112,220,483	112,220,483
资产支持证券	-	2,705,577	2,705,577	2,705,577
其他	-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109,387,066	84,054,631	193,441,697	193,441,697

(2) 在本公司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向证券化交易中设立的未合并主体转移了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8.43 亿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本公司持有结构化主体发行的部分资产支持证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6.92 亿元及人民币 14.56 亿元。

本公司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该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公司在这些未纳入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规模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2,144.01 亿元及人民币 1,874.80 亿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42 亿元及人民币 0.58 亿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u>77,918</u>	<u>89,106</u>

2 租赁承诺

根据不可撤销的办公场所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需就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款项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39,077	349,112
一年至二年	315,809	314,098
二年至三年	295,870	299,198
三年至五年	488,833	503,401
五年以上	<u>766,446</u>	<u>850,655</u>
合计	<u>2,206,035</u>	<u>2,316,464</u>

3 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8,223,113	39,028,374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8,594,002	6,122,283
开出保证凭信	21,708,695	16,170,706
贷款承诺	<u>46,466,915</u>	<u>42,694,278</u>
合计	<u>124,992,725</u>	<u>104,015,641</u>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u>48,081,168</u>	<u>41,335,717</u>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参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规定计算，并取决于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采用的风险权重由 0%到 100%不等。上述信贷风险加权金额已包括双边互抵结算安排的影响。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3 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续)

此外，本公司亦向特定客户提供信用额度。据管理层的意见，由于此等授信额度均是有条件且可以撤销的，故本公司并不需要承担未使用的授信额度。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本公司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的诉讼标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9,956 千元及人民币 7,201 千元。管理层认为，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大，因此期末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5 国债兑付和承销承诺

本公司受财政部委托代理发行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公司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代理发行的但尚未到期、且尚未兑付的储蓄国债累积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4,179,642 千元及人民币 3,087,836 千元。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定期或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及利息。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公司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八、 分部报告

(1) 业务分部

本公司主要通过五大业务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公司业务、小企业业务、零售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业务。在业务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的资金来源和运用通过资产负债委员会在各个业务分部中进行分配。分部间的内部转移价格按照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期限，匹配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贷款利率和同业间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费用根据受益情况在不同分部间进行分配。

公司业务指为大中型企业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小企业业务指为小企业及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零售业务指为非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借记卡、消费信贷和抵押贷款及个人资产管理等。

资金业务包括同业存/拆放业务、返售/回购业务、贴现业务、投资业务等自营及代理业务。

其他业务指除公司业务、零售业务、小企业业务、资金业务外其他自身不可形成单独报告的分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5,169,745	881,237	1,286,963	3,114,983	6,706	10,459,634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4,463,574	1,272,190	794,205	702,828	-	7,232,797
内部利息净收入	580,777	(405,925)	160,281	(335,133)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0,289	20,952	334,293	379,944	845	906,3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6,051)	(5,980)	(1,816)	(3,953)	-	(97,800)
其他净收入(注1)	41,156	-	-	2,371,297	5,861	2,418,314
营业支出	(3,416,585)	(516,153)	(602,719)	(1,784,540)	(23,951)	(6,343,948)
营业利润	1,753,160	365,084	684,244	1,330,443	(17,245)	4,115,686
营业外收支	-	-	-	-	8,346	8,346
利润总额						4,124,032
所得税费用						(495,226)
净利润						3,628,806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94,696,325	56,059,128	91,477,077	501,337,377	3,153,644	946,723,551
负债总额	539,189,136	50,516,647	145,532,907	148,905,281	2,842,056	886,986,027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2)	218,417,222	50,720,610	91,243,974	12,761,269	-	373,143,075
资本性支出	82,624	10,442	23,434	62,692	588	179,780
折旧和摊销费用	80,625	10,189	22,867	61,174	573	175,428
信用减值损失	2,497,591	230,196	230,440	673,829	-	3,632,05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4,211,893	947,525	1,136,872	2,000,505	22,203	8,318,998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707,828	935,994	660,198	4,626,943	-	6,930,963
内部利息净收入	3,433,842	3,663	282,735	(3,720,240)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4,604	12,655	212,145	310,181	-	659,5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5,521)	(4,787)	(18,206)	(5,103)	-	(103,617)
其他净收入(注1)	21,140	-	-	788,724	22,203	832,067
营业支出	(2,856,277)	(622,108)	(564,066)	(955,946)	(23,352)	(5,021,749)
营业利润	1,355,616	325,417	572,806	1,044,559	(1,149)	3,297,249
营业外收支	-	-	-	-	2,480	2,480
利润总额						3,299,729
所得税费用						(281,345)
净利润						3,018,38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62,536,468	51,608,297	101,402,413	501,347,765	4,161,161	921,056,104
负债总额	500,806,456	58,978,557	132,200,982	169,618,493	2,287,033	863,891,521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2)	196,425,773	45,826,628	85,587,237	9,620,480	-	337,460,118
资本性支出	39,688	5,592	11,214	35,273	349	92,116
折旧和摊销费用	68,468	9,646	19,347	60,853	602	158,916
资产减值损失	2,049,940	371,727	144,195	70,000	-	2,635,862

注 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

注 2：小企业贷款数据系根据本公司内部管理口径，如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标准，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小、微型企业贷款为人民币 129,759,724 千元、人民币 119,028,798 千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分布在浙江省杭州市、浙江省其他部分市县、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深圳市、江苏省南京市和安徽省合肥市等地区。根据各地资产总额的占比，分为杭州和其他地区两个地区分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杭州(注 2)	其他地区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7,538,338	2,921,296	-	10,459,634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4,932,448	2,300,349	-	7,232,797
内部利息净收入	(443,728)	443,728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62,437	143,886	-	906,3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544)	(7,256)	-	(97,800)
其他净收入(注 1)	2,377,725	40,589	-	2,418,314
营业支出	(4,716,244)	(1,627,704)	-	(6,343,948)
营业利润	2,822,094	1,293,592	-	4,115,686
营业外收支	2,420	5,926	-	8,346
利润总额				4,124,032
所得税费用				(495,226)
净利润				3,628,806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737,628,482	307,103,478	(98,008,409)	946,723,551
负债总额	679,204,632	305,789,804	(98,008,409)	886,986,0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杭州(注 2)	其他地区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5,751,765	2,567,233	-	8,318,998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5,497,888	1,433,075	-	6,930,963
内部利息净收入	(1,021,708)	1,021,708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9,793	99,792	-	659,5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1,423)	(12,194)	-	(103,617)
其他净收入(注 1)	807,215	24,852	-	832,067
营业支出	(3,632,969)	(1,388,780)	-	(5,021,749)
营业利润	2,118,796	1,178,453	-	3,297,249
营业外收支	387	2,093	-	2,480
利润总额				3,299,729
所得税费用				(281,345)
净利润				3,018,38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37,344,147	269,484,700	(85,772,743)	921,056,104
负债总额	682,227,438	267,436,826	(85,772,743)	863,891,521

注 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

注 2：2015 年起，本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由总部对同业业务进行统一管理，其他地区不再包含同业业务及其对应的损益。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公司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引致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本公司的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与负债以及资产负债表外承诺及担保。
- **流动性风险：**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 **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本公司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公司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本公司设有风险管理委员会，并由专门的部门——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法律合规部和资产保全部等负责风险管理工作。负责风险管理的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偏好指引下制定适用于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管理机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外，还根据市场情况变化召开会议，对相关风险政策和程序进行修订。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制定了规范的信贷管理制度和信贷流程，并在全行范围内实施。本公司风险政策依据董事会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战略按年制订发布。信贷流程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发放以及贷后管理等。

本公司根据中国银监会发布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了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通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情况、担保情况、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指标进行风险判断。并基于内部管理细化需要，在指引五级划分的基础上将本公司贷款风险分类标准划分为八级。其中，正常类贷款细化为三级，关注类贷款细化为二级，从而更准确地判断贷款质量。本公司具体的贷款评级如下：

(1) 信用风险管理

正常类贷款：最优类贷款、较优类贷款和正常类贷款；

关注类贷款：包括一般关注类贷款和重点关注类贷款；

次级类贷款：次级类贷款；

可疑类贷款：可疑类贷款；

损失类贷款：损失类贷款。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本公司划分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五个基本类别的主要定义如下：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公司使用贷款风险分类法对贷款质量进行分类，主要依据是判断借款人及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考虑的主要因素包括：1、借款人的还款能力；2、借款人的还款记录和还款意愿；3、贷款的担保以及担保人的经济前景；4、贷款的抵质押物以及抵质押物出售所得的净值；5、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和担保人代为偿付能力的非财务因素；6、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同时，本公司也会考虑贷款的本金和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

本公司的资金营运业务由于进行投资活动和资金拆借活动而面临信用风险。本公司人民币投资组合以政府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等信用风险较低的债券组合为主，同时购入信用等级较高的金融机构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以及企业债券等。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制定对债券投资和资金拆借等各项业务的集中度限额及交易限额，本公司亦严格控制交易对手的准入和授信敞口以降低信用风险。

汇票承兑、财务担保、贷款承诺以及或有负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风险。因此，本公司对该类交易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审批和贷后管理要求，对部分交易要求提供本公司认可的担保。

在地理区域、经济性质或者行业特征等因素的变化对本公司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果对该交易对手发放的信贷与本公司的总体信用风险相比是重要的，则会产生信贷集中风险。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和产品之间。有关行业、性质的分析参见附注四(7)。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

本公司根据新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信用质量正常”阶段，仅需计算未来一年预期信用损失(ECL)，第二阶段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阶段，以及第三阶段是“已发生信用减值”阶段，需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新准则要求开发了减值模型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同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国房景气指数、70 个大中城市二手住宅指数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回归模型，并定期预测乐观、基准和悲观共三种宏观情景，应用减值模型计算多情景下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评级

本公司对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划分十九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反映单个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评估结果，且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内部评级模型。在贷款申请时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贷款信息(例如：可支配收入、零售敞口的担保率、公司借款人的销售收入和行业分类)都被纳入评级模型。同时，本公司还将征信机构借款人评分等外部数据作为补充信息。此外，本模型还将信用风险管理专家的判断纳入到逐笔信用敞口的最终内部信用评级中，从而将可能未被其他来源考虑的因素纳入评级模型。

本公司无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认定为“低风险”并进行信用风险管理的金融资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阶段划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本公司通过信用风险评级是否下跌到一定等级如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评级较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评级下降达到 16 级及以下或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的违约概率是否大幅上升如个人贷款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增加 0.20-0.35 等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定性标准：

如果借款人在风险监控清单上和/或该工具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

- 借款人还款意愿差，存在恶意逃废债、欺骗银行的行为等
- 借款人在他行已形成不良资产或已列入不良信用记录名单
- 借款人突然发生对其现金流量、财务状况和影响还款能力的非财务因素产生不利影响，可能造成本公司信贷资产损失的事件
- 其他影响借款人及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的事件或因素

上限指标：

如果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30 天仍未付款，则视为该金融工具已经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阶段划分(续)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定性指标：

交易对手满足“难以还款”的标准，表明交易对手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示例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上限指标：

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公司所有的金融工具，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所采用的违约定义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准备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发生违约时某一债项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单个敞口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 12 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贷款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本公司根据对影响违约后回收的因素来确定违约损失率。不同产品类型的违约损失率有所不同。

在确定 12 个月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依据行业最佳实践结合公司内专家判断，选择了一系列宏观经济指标(包含国内生产总值同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国房景气指数、70 个大中城市二手住宅指数等)，进而对各模型敞口建立实际违约概率与宏观因子间的统计学关系，并通过对对应宏观因子预测值计算得到实际违约概率的前瞻性结果。

除了提供基本经济情景外，本公司根据对每一个主要产品类型的分析，设定情景的数量。本公司在每一个报告日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信用判断来确定情景权重，并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本公司在判断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使用了基准及其他情景下的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乘以情景权重，并考虑了定性和上限指标。在确定金融工具处于第 1 阶段、第 2 阶段或第 3 阶段时，也相应确定了应当按照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 1 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 2 阶段及第 3 阶段)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上述加权的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而不是对参数进行加权计算。

本公司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公司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并分析了本公司不同组合的非线性及不对称特征，以确定所选择的情景能够适当地代表可能发生的情景。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

关于经济指标的假设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假设列示如下。“基准”、“上升”及“下降”这三种情景适用于所有组合。三种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40%、30%和 3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续)

敏感性分析

2019 年 6 月 30 日 3 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较基准情景下的减值准备增加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企业贷款	219,409
个人贷款	74,345
金融投资	169,262

假若基准、上升和下降的情景权重从 40%、30%和 30%变成 40%、20%和 4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15,066 百万元上升至人民币 15,466 百万元，金融投资的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1,136 百万元上升至人民币 1,281 百万元。假若基准、上升和下降的情景权重从 40%、30%和 30%变成 40%、40%和 2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15,066 百万元下降至人民币 14,666 百万元，金融投资的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1,136 百万元下降至人民币 991 百万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3)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

在统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和宏观经济指标关联性时，本公司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划入同一组合，在进行分组时，本公司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当无法从内部获取足够信息时，本公司参照内部/外部的补充数据用于建立模型。用于确定分组特征的信息以及补充数据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

- 行业
- 担保类型

零售贷款

- 产品类型(例如，个人住房、信用卡等)
- 担保类型

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分组的恰当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及担保承诺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公司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工具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存放央行款项(第一阶段)	75,987,539	82,960,555
存放同业款项(第一阶段)	35,245,063	34,920,487
拆出资金	11,889,601	10,967,7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第一阶段)	11,153,508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第一阶段)	630,219	不适用
—应计利息(第一阶段)	105,874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第一阶段)	18,097,608	28,492,136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533,057
发放贷款和垫款(a)	373,143,075	337,460,118
—以摊余成本计量	359,520,848	不适用
第一阶段	348,916,645	不适用
第二阶段	9,380,720	不适用
第三阶段	1,223,483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904,892	不适用
第一阶段	12,883,953	不适用
第三阶段	20,939	不适用
—应计利息	717,335	不适用
第一阶段	679,575	不适用
第二阶段	23,665	不适用
第三阶段	14,095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53,146,0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26,077,0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110,484,997
金融投资(b)		
债权投资	245,448,774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	243,082,599	不适用
第一阶段	243,029,097	不适用
第三阶段	53,502	不适用
—应计利息	2,366,175	不适用
第一阶段	2,366,175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74,822,32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3,566,225	不适用
第一阶段	73,566,225	不适用
—应计利息	1,256,096	不适用
第一阶段	1,256,096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及担保承诺(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公司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金融工具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18 年 12 月 3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其他金融资产	2,180,229	136,799
第一阶段	2,136,989	不适用
第二阶段	15,951	不适用
第三阶段	27,289	不适用
金融工具合计	836,814,210	890,178,973
担保及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48,079,260	39,028,374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8,586,367	6,122,283
开出保证凭信	21,637,874	16,170,706
贷款承诺	46,355,295	42,694,278
担保及承诺合计	124,658,796	104,015,64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本公司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等级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和“高风险”，该信用等级为本公司为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低风险”指资产质量良好，未来违约可能性较低，受外部不利因素影响较小；“中风险”指有一定的偿债能力，但持续的重大不稳定情况或恶劣的商业、金融或经济条件，可能使其偿债能力下降；“高风险”指存在对偿债能力造成较大影响的不利因素，违约风险较高或符合本公司违约定义的资产。

(a)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信用等级的分析如下：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18 年 总计
	2019 年 6 月 30 日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			总计	
第 1 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 2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 3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344,046,411	389,600	-	344,436,011	不适用
中风险	24,375,067	11,484,246	-	35,859,313	不适用
高风险	-	1,838,858	5,357,751	7,196,609	不适用
本金余额					
(注)	368,421,478	13,712,704	5,357,751	387,491,933	350,477,682
减值准备	(6,620,880)	(4,331,984)	(4,113,329)	(15,066,193)	(13,017,564)
合计	361,800,598	9,380,720	1,244,422	372,425,740	337,460,118

注：本金余额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金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扣除减值准备前的公允价值总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b) 金融投资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信用等级的分析如下：

	金融投资				2018 年 总计
	2019 年 6 月 30 日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				
	第 1 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 2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 3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304,207,579	-	-	304,207,579	不适用
中风险	13,480,134	-	-	13,480,134	不适用
高风险	-	-	97,277	97,277	不适用
本金余额					
(注)	317,687,713	-	97,277	317,784,990	390,324,968
减值准备	(1,092,391)	-	(43,775)	(1,136,166)	(600,000)
合计	316,595,322	-	53,502	316,648,824	389,724,968

注：本金余额包含债权投资的本金及其他债权投资扣除减值准备前的公允价值总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

下表对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23,057,799	不适用
—基金投资	36,739,971	不适用
—购买他行理财	37,918,579	不适用
—资产支持证券	1,753,711	不适用
—其他投资	100,033	不适用
小计	99,570,093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不适用	18,910,050
小计	不适用	18,910,050
合计	99,570,093	18,910,05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5)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均为第一阶段，其中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的主要交易对手为境内商业银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有足额的债券作为质押物，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人民币 180.87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4.92 亿元)，本公司认为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6)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公司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公司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为降低其潜在损失而持有的担保品价值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9 年 6 月 30 日			
总敞口	4,509,282	848,469	5,357,751
减值准备	<u>(3,546,034)</u>	<u>(567,295)</u>	<u>(4,113,329)</u>
账面价值	<u>963,248</u>	<u>281,174</u>	<u>1,244,422</u>
持有担保品的公允价值	<u>4,760,866</u>	<u>435,997</u>	<u>5,196,863</u>

当本公司执行了必要的程序后仍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金融资产整体或一部分，且该金融资产满足财政部所规定的核销条件时，则将其核销。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和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本公司进行流动性管理的主要目的在于保证在所有市场周期及财务出现危机时期的流动性，及时满足本公司偿付义务和未知需求，并及时为本公司的贷款和投资业务提供充足的资金。

本公司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流动性风险执行部门等层面组成。

董事会层面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方面包括行长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牵头管理部门为财务管理部，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建立现金流测算和流动性指标分析框架，识别、计量和监测流动性风险，在资产负债管理中充分考量流动性因素；风险管理部将流动性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负责建立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析全行承受短期和中长期压力情景的能力，监测预警并制定有效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审计部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审计部门；金融市场部对本公司头寸进行日常管理，以确保合理的备付水平，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业务经营管理部门及分支机构为流动性风险管理执行部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公司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2,010,356	-	-	-	-	54,495,278	76,505,63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5,392,321	31,482,880	8,042,527	-	-	-	64,917,7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18,875	-	31,611,721	122,490,363	144,274,726	72,730,055	-	372,425,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70	-	52,531,240	39,178,858	6,407,263	1,447,162	-	99,570,093
债权投资	53,462	-	5,451,639	30,557,154	138,356,340	68,664,004	-	243,082,599
其他债权投资	-	-	1,916,080	7,442,955	47,216,789	16,990,401	-	73,566,225
其他资产(2)	149,905	2,057,403	772,652	332,402	2,229,070	1,320,026	-	6,861,458
资产合计	1,527,812	49,460,080	123,766,212	208,044,259	338,484,188	161,151,648	54,495,278	936,929,477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6,505,854	25,531,233	-	-	-	52,037,087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9,622,970	46,000,773	24,252,796	-	-	-	89,876,539
吸收存款(1)	-	273,349,631	78,870,488	123,366,105	86,397,761	5,071,105	-	567,055,090
应付债券	-	-	37,809,213	85,209,421	15,448,474	17,982,541	-	156,449,649
其他负债(2)	-	2,121,010	8,602,764	4,418,627	1,637,192	92,842	-	16,872,435
负债合计	-	295,093,611	197,789,092	262,778,182	103,483,427	23,146,488	-	882,290,800
流动性净额	1,527,812	(245,633,531)	(74,022,880)	(54,733,923)	235,000,761	138,005,160	54,495,278	54,638,67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043,622	-	-	-	-	56,568,238	83,611,860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45,487	49,181,257	18,753,632	-	-	-	74,380,3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407,382	11,562,613	5,231,217	708,838	-	18,910,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99,293	-	33,632,459	98,622,989	119,520,005	84,585,372	-	337,460,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66,632,661	40,531,867	30,139,258	15,842,230	16,900	153,162,9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760,033	4,170,355	62,956,672	58,189,995	-	126,077,0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7,298	-	6,175,829	16,732,360	79,120,499	8,449,011	-	110,484,997
其他资产(2)	35,941	104,641	5,529,274	-	-	-	-	5,669,856
资产合计	1,142,532	33,593,750	163,318,895	190,373,816	296,967,651	167,775,446	56,585,138	909,757,228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850,000	26,000,000	-	-	-	46,850,000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8,210,200	74,599,996	23,614,206	-	-	-	106,424,402
吸收存款(1)	-	271,498,865	77,449,138	101,064,227	82,727,316	43,143	-	532,782,689
应付债券	-	-	34,466,181	98,616,476	10,458,644	11,987,952	-	155,529,253
其他负债(2)	-	7,020,263	6,355,794	2,093,460	1,346,224	643	-	16,816,384
负债合计	-	286,729,328	213,721,109	251,388,369	94,532,184	12,031,738	-	858,402,728
流动性净额	1,142,532	(253,135,578)	(50,402,214)	(61,014,553)	202,435,467	155,743,708	56,585,138	51,354,500

(1) 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2) 其他资产含各资产的应收利息, 其他负债含各负债的应付利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利率互换、结构性产品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19年6月30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互换	793	(5,073)	(12,605)	-	(16,885)
利率期权	(64)	(398)	-	-	(462)
信用风险缓释	(16)	(2,595)	-	-	(2,611)
	<u> </u>	<u> </u>	<u> </u>	<u> </u>	<u> </u>
2018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互换	10,902	6,045	(13,106)	(536)	3,305
利率期权	-	-	(14,656)	-	(14,656)
信用风险缓释	-	275	-	-	275
	<u> </u>	<u> </u>	<u> </u>	<u> </u>	<u> </u>

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汇率协议和期权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19年6月30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远期汇率协议					
现金流出	(120,425,977)	(70,989,454)	(5,937,844)	-	(197,353,275)
现金流入	120,940,352	70,954,858	5,947,951	-	197,843,161
货币期权					
现金流出	(838,957)	(938,082)	-	-	(1,777,039)
现金流入	841,285	936,744	-	-	1,778,029
	<u> </u>	<u> </u>	<u> </u>	<u> </u>	<u> </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远期汇率协议					
现金流出	(127,743,864)	(96,086,727)	(2,619,619)	-	(226,450,210)
现金流入	129,279,386	96,436,857	2,609,080	-	228,325,323
货币期权					
现金流出	(872,377)	(654,108)	(112,506)	-	(1,638,991)
现金流入	872,225	654,108	112,506	-	1,638,839

本公司信贷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管理层预计在信贷承诺到期时有关承诺并不会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19 年 6 月 30 日						
信贷承诺	436,911	31,504,413	60,655,712	32,390,487	5,202	124,992,72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信贷承诺	439,393	29,275,551	46,719,875	27,576,491	4,331	104,015,641

本公司在进行基于合约规定之未折现现金流量的流动性分析时，未考虑金融资产、负债组合之利息因素。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公司金融负债组合大部分期限较短，本公司金融负债组合所负担之利息金额不重大。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本公司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本公司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风险的影响。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决定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动态控制本公司的业务总量与结构、利率及流动性等，设定本公司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提出利率结构调整建议。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部承担市场风险监控的日常职能，制定合理的市场风险敞口水平，设定交易额及止损额等限额。金融市场部和资产管理部内设风险管理团队进行日常业务的操作审核和监控。金融市场部负责识别和计量资金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对交易账户头寸每日进行市值评估和指标计算，并严格根据授权进行业务操作。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本公司的风险管理部根据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授权制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管理其整体市场风险敞口。风险管理部为本公司的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设定风险限额和指标，对本公司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对下一阶段的业务发展策略制定提供建议。金融市场部负责本公司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主要包括管理本公司人民币和外币投资组合，从事自营及代客交易，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法则，以开展日常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与控制。

敏感性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固定收入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公司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缺口分析是本公司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久期分析，也称为持续期分析或期限弹性分析，是衡量利率变动对银行经济价值影响的一种方法，也是对利率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的方法之一。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是本公司对利率敏感的资产负债组合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错配，从而可能使利息净收入以及资产的市场价值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

本公司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本公司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预测未来利率走势，并通过资产和负债的结构调整建议，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本公司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存贷款利率政策，对于利率市场化的债券投资、同业拆借等业务，通过控制组合久期，设定目标收益率的方法，对利率风险实行动态管理。与此同时，本公司在债券投资和同业拆借业务中加强期限配比管理，以期规避利率风险。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的情况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4,737,731	-	-	-	1,767,903	76,505,63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6,875,201	8,042,527	-	-	-	64,917,7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4,065,569	136,826,405	17,269,478	665,708	3,598,580	372,425,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37,058	37,133,659	6,407,263	1,447,162	36,944,951	99,570,093
债权投资	60,434,605	23,503,435	93,586,284	65,558,275	-	243,082,599
其他债权投资	2,858,215	7,442,955	46,621,761	16,643,294	-	73,566,22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710,216	1,710,216
其他资产(2)	-	-	-	-	6,861,458	6,861,458
资产合计	426,608,379	212,948,981	163,884,786	84,314,439	50,883,108	938,639,693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505,854	25,531,233	-	-	-	52,037,087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5,623,743	24,252,796	-	-	-	89,876,539
吸收存款(1)	352,220,119	123,366,105	86,397,761	5,071,105	-	567,055,09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283,062	1,283,062
应付债券	48,266,295	85,209,421	4,991,392	17,982,541	-	156,449,649
其他负债(2)	1,926,490	286,300	-	-	14,659,645	16,872,435
负债合计	494,542,501	258,645,855	91,389,153	23,053,646	15,942,707	883,573,862
利率风险缺口	(67,934,122)	(45,696,874)	72,495,633	61,260,793	不适用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495,547	-	-	-	2,116,313	83,611,860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626,744	18,753,632	-	-	-	74,380,3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7,382	11,562,613	5,231,217	708,838	-	18,910,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6,317,684	51,252,904	14,419,058	975,484	4,494,988	337,460,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537,876	35,312,041	29,479,828	15,028,582	49,804,589	153,162,9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30,023	4,520,180	61,836,857	58,189,995	-	126,077,0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6,175,478	16,732,361	79,120,499	8,449,011	7,648	110,484,997
衍生金融资产	408,947	6,678	1,155	-	4,190,448	4,607,228
其他资产(2)	-	-	-	-	5,669,856	5,669,856
资产合计	436,499,681	138,140,409	190,088,614	83,351,910	66,283,842	914,364,456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850,000	26,000,000	-	-	-	46,850,000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2,810,196	23,614,206	-	-	-	106,424,402
吸收存款(1)	348,948,003	101,064,227	82,727,316	43,143	-	532,782,689
衍生金融负债	410,215	3,009	14,656	-	2,348,799	2,776,679
应付债券	34,466,181	98,616,476	10,458,644	11,987,952	-	155,529,253
其他负债(2)	4,939,600	552,110	-	-	11,324,674	16,816,384
负债合计	492,424,195	249,850,028	93,200,616	12,031,095	13,673,473	861,179,407
利率风险缺口	(55,924,514)	(111,709,619)	96,887,998	71,320,815	不适用	不适用

(1) 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2) 其他资产含各资产的应收利息，其他负债含各负债的应付利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公司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交易性债券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为主要内容的债券投资组合，本公司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该类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公司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与此同时，对于以债权投资、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本公司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本公司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

1. 久期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时交易性债券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u>277,279</u>	<u>(263,827)</u>	<u>269,733</u>	<u>(257,043)</u>

下表列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当时其他债权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19 年 6 月 30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权益变更	<u>2,511,317</u>	<u>(2,337,007)</u>

下表列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时可供出售债券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权益变更	<u>1,891,500</u>	<u>(1,750,908)</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公司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续):

1. 久期分析方法(续)

在上述久期分析中，本公司采用有效久期分析法，即对不同的时段运用不同的权重，根据在特定的利率变化情况下，假想金融工具市场价值的实际百分比变化，来设计各时段风险权重，从而更好地反映市场利率的显著变动所导致的价格的非线性变化。基于有效久期分析法，本公司分别计算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的有效久期来计量市场利率变化所产生的对损益和权益的影响，从而消除加总全部头寸或现金流量时可能产生的误差，更为准确地估算利率风险对本公司的影响。

2. 缺口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时除交易性债券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2019 年 6 月 30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u>1,199,796</u>	<u>(1,199,796)</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u>1,410,010</u>	<u>(1,410,010)</u>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公司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公司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各类非交易性金融工具发生金额保持不变；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公司损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公司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续):

3.金融衍生工具系统分析方法

本公司通过系统对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管理和风险度量，综合衡量利率因素、汇率因素对金融衍生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本公司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头寸主要受到利率因素影响。

鉴于本公司每日的金融衍生工具敞口较低，所面临的利率风险相应较低，所以管理层未对金融衍生工具的利率风险作出量化的披露。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以及外汇交易引起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公司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券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由于本公司外汇资产和负债的头寸较小，本公司外汇管理部门在业务授权、敞口管理、外汇交易中注重实时监控和管理外汇敞口。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各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5,165,754	1,312,165	27,715	76,505,63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58,691,506	3,403,334	2,822,888	64,917,7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1,189,935	11,167,938	67,867	372,425,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671,090	1,899,003	-	99,570,093
债权投资	243,082,599	-	-	243,082,599
其他债权投资	70,017,389	1,981,883	1,566,953	73,566,2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00	-	-	81,900
衍生金融资产	1,696,396	13,820	-	1,710,216
其他资产(2)	6,817,275	42,905	1,278	6,861,458
资产合计	914,413,844	19,821,048	4,486,701	938,721,593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037,087	-	-	52,037,087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 回购金融资产	76,961,740	12,854,217	60,582	89,876,539
吸收存款(1)	541,876,666	24,217,400	961,024	567,055,090
衍生金融负债	1,257,488	25,574	-	1,283,062
应付债券	156,449,649	-	-	156,449,649
其他负债(2)	16,387,876	483,866	693	16,872,435
负债合计	844,970,506	37,581,057	1,022,299	883,573,862
长盘净额	69,443,338	(17,760,009)	3,464,402	55,147,731
信贷承担	112,796,607	11,368,605	493,584	124,658,79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各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2,035,786	1,551,767	24,307	83,611,860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003,476	4,193,559	1,183,341	74,380,3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24,692	1,185,358	-	18,910,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8,143,916	9,305,615	10,587	337,460,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936,434	1,716,348	510,134	153,162,9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6,077,055	-	-	126,077,0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0,484,997	-	-	110,484,997
衍生金融资产	4,604,889	2,339	-	4,607,228
其他资产(2)	5,436,934	232,712	210	5,669,856
资产合计	894,448,179	18,187,698	1,728,579	914,364,456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850,000	-	-	46,850,000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70,759,296	35,664,132	974	106,424,402
吸收存款(1)	507,086,940	25,363,665	332,084	532,782,689
衍生金融负债	2,775,644	1,035	-	2,776,679
应付债券	155,529,253	-	-	155,529,253
其他负债(2)	15,957,341	453,194	405,849	16,816,384
负债合计	798,958,474	61,482,026	738,907	861,179,407
长盘净额	95,489,705	(43,294,328)	989,672	53,185,049
信贷承担	92,428,979	10,574,213	1,012,449	104,015,641

(1) 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2) 其他资产含各资产的应收利息，其他负债含各负债的应付利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净利润 增加/(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汇率变动		汇率变动	
	-5%	5%	-5%	5%
美元对人民币	17,450	(17,450)	4,981	(4,981)
其他外币对人民币	(34,680)	34,680	16,727	(16,727)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2)其他外币汇率变动是指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公司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本公司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公司确定由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各层级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管理部门、其他管理部门/条线共同构成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本公司法律合规部承担公司内部操作风险的牵头管理职责，负责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安全和稳健运行的维护工作；审计部负责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独立的评价和监督；其他各业务条线和管理部门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操作风险具体管理职责。

本公司在强化操作风险控制方面的主要措施包括：

通过业务流程整合与业务制度修订对全行的制度进行全面整理，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规范操作流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操作风险(续)

本公司在强化操作风险控制方面的主要措施包括(续):

建立常规报告、专项报告和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报告所组成的报告机制，使管理层实时知晓和掌握操作风险暴露及管理状况，确保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接受监督和评价；

强化操作风险培训，促进管理方法与时俱进，增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培养总分支各层级全覆盖的操作风险管理队伍；

强化员工职业道德教育和行为管理，坚决实行员工职业操守“八项禁令”，通过不定期开展合规飞行检查、员工失范行为排查、案件警示教育，强化员工行为“底线”意识，防范和化解案件风险。

建立并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定策略、组织、方法、标准和程序等一整套管理过程，保障重要业务持续运营，并规范运营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

建立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实行“内控等级行评定”和“员工违规行为扣分管理”等考核机制，加大对分支机构、员工操作风险控制的考核力度；

分离有潜在利益冲突的岗位，加强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事中控制和事后复核，建立相互监督与制约机制；

设立杭州运营管理中心及业务运营中心、财务核算中心等操作中心，对中后台业务处理、放款、财务核算、授权等操作风险易发环节进行集中化处理；

开发升级科技设备，建立健全安全认证机制，提高电子信息处理系统控制风险的能力；

强化对临柜等特殊业务的授权管理，利用计算机系统对操作环节审批权限实行刚性控制；

改革会计处理流程，完善操作流程和操作管理制度；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操作风险高发环节发起内控检查，建立“问题库”的检查评价分析机制，针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实施违规行为扣分与问责。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年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及

第三层：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2018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投资—债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246,501,892	-	122,983,573	124,840,692	247,824,26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56,899,202	-	157,116,938	-	157,116,93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6,077,055	-	127,231,772	-	127,231,77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1,084,997	-	121,080	110,963,431	111,084,51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55,529,253	-	153,760,110	-	153,760,110

(i)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属于第一层次。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属于第三层次。在适用的情况下，债权投资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属于第二层次。

(ii)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iii)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属于第一层次。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的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属于第三层次。在适用的情况下，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属于第二层次。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	659,037	659,037
衍生金融资产	-	1,710,216	-	1,710,216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	-	-	12,904,892	12,904,8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他行理财产品	-	-	37,918,579	37,918,579
—基金投资	36,739,971	-	-	36,739,971
—债券	-	23,057,799	-	23,057,799
—资产支持证券	-	-	1,753,711	1,753,711
—其他投资	-	100,033	-	100,033
其他债权投资	-	74,822,321	-	74,822,3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81,900	81,900
金融资产合计	<u>36,739,971</u>	<u>99,690,369</u>	<u>53,318,119</u>	<u>189,748,459</u>
衍生金融负债	-	1,283,062	-	1,283,062
金融负债合计	-	<u>1,283,062</u>	-	<u>1,283,062</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8,910,050	-	18,910,050
衍生金融资产	-	4,607,228	-	4,607,2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652,343	123,493,673	-	153,146,016
金融资产合计	29,652,343	147,010,951	-	176,663,294
衍生金融负债	-	2,776,679	-	2,776,679
金融负债合计	-	2,776,679	-	2,776,679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重大转换。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有)，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如计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本公司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拆出资金	发放贷款和 垫款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 资产	金融投资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重述)	5,837,587	10,031,188	29,421,054	81,900	45,371,729
增加	-	91,724,011	28,993,698	-	120,717,709
减少	(5,247,672)	(89,116,419)	(19,555,293)	-	(113,919,384)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1,326	265,578	812,831	-	1,149,73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或损失	(2,204)	534	-	-	(1,670)
2019 年 6 月 30 日	659,037	12,904,892	39,672,290	81,900	53,318,119
2019 年 6 月 30 日仍持有 的金融工具计入截至 2019 年半年度损益的未 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	-	(6,990)	-	(6,990)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银行购买的他行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及非上市权益。由于并非所有涉及这些资产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公司将以上资产分类为第三层次。这些资产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管理层基于可观察的减值迹象、收益率曲线、外部信用评级及可参考信用利差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在差异。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

2. 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市财政局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澳洲联邦银行	持股超过5%的股东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租赁房投资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新方舟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江干区万事利科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万事利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万普华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放关联方余额

	期/年末余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12,132	13,228
其中:		
澳洲联邦银行	<u>12,132</u>	<u>13,228</u>
联营企业	520,196	250,001
其中: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520,196</u>	<u>250,001</u>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600,000	500,000
其中: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600,000</u>	<u>500,000</u>

2. 关联方贷款余额

	期/年末余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2,249,966	2,350,000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2,220,000	2,350,000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u>29,966</u>	<u>-</u>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5,000	115,526
其中: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u>	<u>15,526</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7,854</u>	<u>8,128</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3. 关联方存款余额

	期/年末余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44,044,644	43,169,676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43,823,076	42,984,438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215,274	1,271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97	93,104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7	90,863
联营企业	1,090,599	63,690
其中: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90,550	63,639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	51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6,818,738	5,700,571
其中: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656,636	/
杭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6,404	/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92,310	102,452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
杭州市租赁房投资有限公司*	100,042	/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005	/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0,421	370
杭州市新方舟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2,124	/
杭州市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4,681	/
杭州市江干区万事利科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127	/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496	/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431	673
杭州万事利进出口有限公司*	51	/
杭州万普华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9	/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20,170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76,906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274	4,39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4. 关联方利息收入

	各期发生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72,045	52,910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62,227	49,01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688	2,338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634	1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56	7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0	1,553
联营企业	24,816	26,402
其中：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419	16,930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97	9,472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32,410	13,192
其中：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65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53	-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117	4,44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56	-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15	/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4	7,125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95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28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92	22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5. 关联方利息支出

	<u>各期发生额</u>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336,481	314,845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334,830	310,536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801	130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4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8	3,758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	253
澳洲联邦银行	-	161
	<hr/>	<hr/>
联营企业	1,008	1,026
其中：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48	665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	361
	<hr/>	<hr/>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383,252	77,858
其中：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94,028	75,722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614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79	/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98	-
杭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44	/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255	301
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15	/
杭州市租赁房投资有限公司*	722	/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2	/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68	21
杭州市新方舟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3	/
杭州市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38	/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39	/
杭州市江干区万事利科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	/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1	1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775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5. 关联方利息支出(续)

	各期发生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续)		
其中: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5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5	185

6. 关联方表外事项

	期/年末余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108,000	24,200
其中: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000	-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24,200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1,700	2,024,919
其中: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1,700	11,700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3,219

*"/"表示当年/期间,该企业非本公司之关联方。

7. 关联方租赁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向财政局的附属单位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作为营业网点并向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租金人民币 945 千元及人民币 637 千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向本行主要股东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作为营业网点并向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租金人民币 2,761 千元及人民币 2,355 千元。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分别签订了租赁协议，并按协议约定交付租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8. 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出同业借款人民币 10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50,000 千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投资于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面值人民币 15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000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从该公司受让信托受益权余额为人民币 3,427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569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作为托管行受托管理该公司的资产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2,518,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38,000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实现托管手续费收入人民币 50 千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投资于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面值人民币 14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40,000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承销发行该公司超短期融资债券人民币 30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并创设相应信用风险缓释凭证余额人民币 1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10,000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实现债券承销发行手续费收入人民币 1,050 千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向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售一笔保本理财产品，本金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拆入资金余额人民币 7,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000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该公司发行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30,000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该公司发生的利率互换业务名义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7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利率互换业务名义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82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0,000 千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该公司发行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8. 其他关联交易(续)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从与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贴现业务，余额为人民币 29,966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存单，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非本公司关联方)。

以上业务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已在十一、(二)/4.关联方利息收入及十一、(二)/5.关联方利息支出中汇总。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代理销售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各类保险人民币 2.25 千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45.50 千元)，实现手续费收入人民币 0.40 千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8.2 千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发行的非保本理财投向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900,0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0,000 千元)。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以上关联方的交易按一般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9.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 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 月期间
报酬总额	<u>*6,291</u>	<u>7,198</u>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税前预发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采用足够防范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公司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公司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这些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转增资本和发行新的债券等。报告期内，本公司资本管理的目标和方法没有重大变化。

自 2013 年起，本公司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进行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工作并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内容。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 2018 年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要求，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5,130,200	5,130,20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9,660,377	9,694,543
盈余公积	3,956,571	3,956,571
一般风险准备	11,823,556	11,823,556
未分配利润	19,187,611	16,580,504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数	(98,561)	(125,73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9,659,754	47,059,644
其他一级资本	9,979,209	9,979,209
一级资本净额	59,638,963	57,038,853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7,982,541	11,987,95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7,275,559	6,656,257
资本净额	84,897,063	75,683,062
风险加权资产	627,051,112	575,666,96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92%	8.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9.51%	9.91%
资本充足率	13.54%	13.15%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9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没有需要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表中额外披露的事项。

十四、比较数据

若干比较数字已经重分类并重新编排，以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 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 月期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8,806	3,018,384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28	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5,857)	(11,1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7,511	8,646
所得税影响数	2,235	1,062
	<hr/>	<hr/>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3,622,923	3,017,033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及债权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8,806	7.38%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2,923	7.37%	0.71	0.71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8,384	6.94%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7,033	6.94%	0.59	0.59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监会于二零一零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